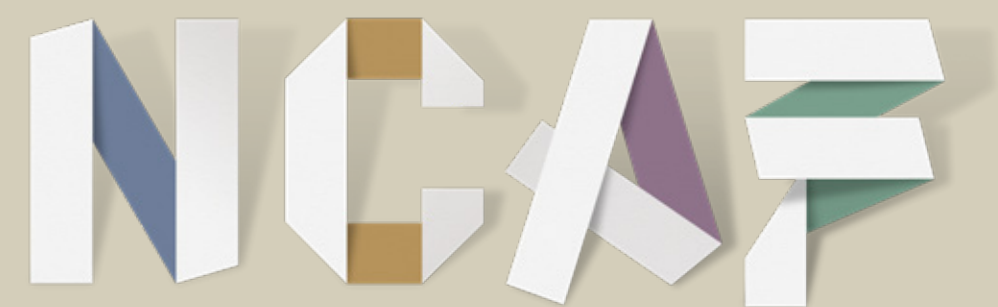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2019年報**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2019年報

目錄

年度重點工作回顧	4
2019 補助重點數字	6
組織	10
第 21 屆國家文藝獎	14
補助	20
藝企合作補助專案	48
研究發展	60
資源發展	66
國際交流	72
文化部委辦專案	78
財務	82
2019 年度活動紀要	90
徵信錄	92
附錄：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	94

年度重點工作回顧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自 1996 年成立以來，秉持臂距原則，獎勵文化藝術事業、提升臺灣藝文水準，並致力營造一個有利於文化藝術工作者的創作展演生態。國藝會在過去 20 多年來以穩健的步伐向前邁進，鼓舞藝文工作者的創作熱情之餘，也持續提升其專業度及能見度，自創立至今累積的豐厚基礎出發，讓國內創作者在國際舞台上展露光芒。

為表揚具卓越藝術成就且持續創作或展演之傑出藝文工作者，本年度第 21 屆國家文藝獎選拔歷經半年推薦、提名、評審，最後順利選出黃娟、莊普、陳中申、古名伸、王墨林、王秋華、柯金源等 7 位分別來自文學、美術、音樂、舞蹈、戲劇、建築和電影領域的得獎者，作為國內各藝術領域之表率。此外，為回應表演藝術團隊之需求，並鼓勵團隊及早進行年度規劃，原「演藝團隊分級獎助計畫」自 2019 年更名為「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整合文化部與本會補助資源，提供團隊一至三年「營運計畫」或「營運及年度計畫」的申請選擇。同時，為彰顯團隊專業成就並增進外界認識，本專案也以「TAIWAN TOP 演藝團隊」為品牌，建立識別標章。

在拓展國際事務上，為強化本會另一國際交流品牌「ARTWAVE」，2019 年 ARTWAVE 持續促進國際間組織合作與連結，與英國文化協會、臺灣亞洲交流基金會、瑞士藝術理事會等組織簽署合作備忘錄，主辦「CIT19 國際論壇暨青年策展工作坊」，同時，率隊參與澳亞藝術節、曼谷國際表演藝術會議，及日本橫濱國際表演藝術會議，以團隊合力出擊增加國際能見度。

2019 年，本會各項業務持續推動下亦積極促進資源共享。「補助成果檔案庫」2018 年改版上線後，分別於 2019 年 11 月及 12 月再發布「長篇小說專題資料庫」、「國際文化交流專題資料庫」兩個線上資料庫，配合發布上線並舉辦相關發表活動，增進與藝文界的交流與對話，以利此資料庫的推廣、應用與流通。同時，為建立更好的公共平台，2018 年啟動官網改版計畫，官網視覺設計與系統建置已於 2019 年陸續完成。



「CIT19：當代策展的新挑戰」國際論壇與會講者合影

2019 年補助重點數字

301 個 各類別國際交流計畫

175 位
首次獲補助
個人藝術工作者

49 個
首次獲補助
藝術團體

285 檔 表演藝術
製作及巡演

97 件
各類型藝術
創作計畫

70 檔
視覺藝術家
公開展覽

1996-2019 年

重點數字

補助藝文工作者

4,181 位

總投入補助金額

39 億 8,067 萬元

補助藝文團體

3,324 個

資助計畫

17,627 個



視覺藝術類——倪瑞宏《情人雅座》。

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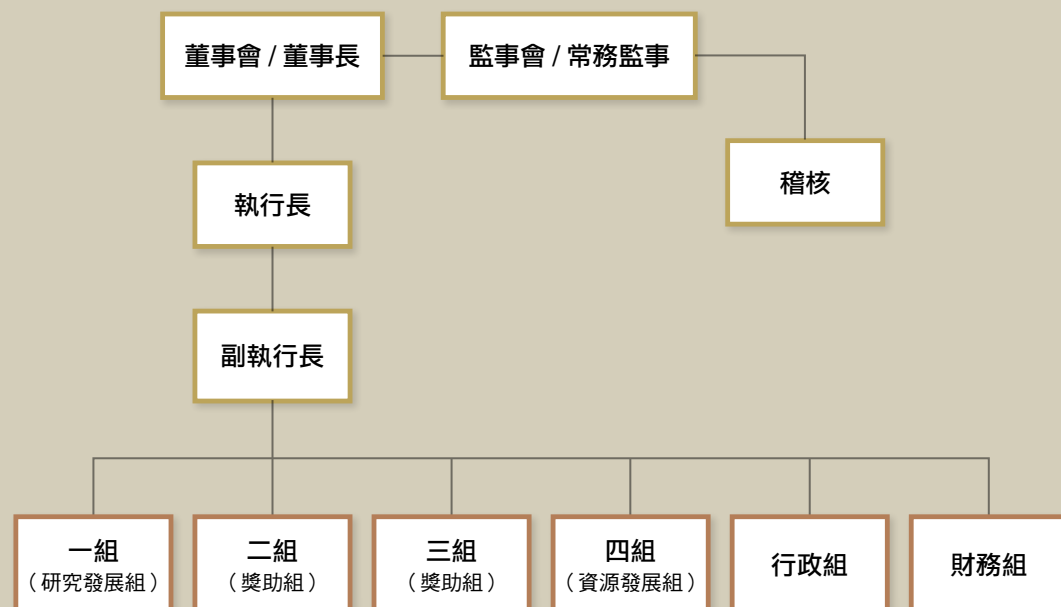
本會 1996 年 1 月正式成立，以營造有利文化藝術工作之展演環境、獎勵文化藝術事業、提升藝文水準為機構服務宗旨。在《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當中，明確規範本會的業務範圍為：輔導辦理文化藝術活動、贊助各項文化藝術事業、獎助文化藝術工作者，以及執行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訂之任務。

本會設有董事會及監事會，董事 21 人，監事 5 人，成員包括藝文界人士、學者、專家、政府相關代表、社會人士等，由文化部提請行政院長遴聘之。

董事長由董事互選。董事會下分別設有「政策研議小組」、「基金管理小組」及「補助基準研議小組」，依董事個人專業及意願擔任小組之成員，協助會務運作。監事會設常務監事，由監事互選。稽核人員直屬監事會，負責查核會務及評估內部控管作業，使基金會財務及業務確實發揮績效。

董事會下設執行部門，置執行長 1 人，綜理會務；副執行長 1 人，輔佐執行長襄理會務。執行部門設有研究發展組、獎助組、資源發展組、行政組及財務組。

一、組織架構



二、業務職掌

■ 董事會

- 工作方針之核定
- 重大計畫及獎助之核定
- 基金之籌集及保管運用
- 預算及決算之審核
- 重要規章之訂定及修正
- 重要人事之任免
- 其他重大事項之審議或核定

■ 監事會

- 基金、存款之稽核
- 財務狀況之監督
- 決算表冊之審核

■ 執行部門

一組（研究發展組）：負責研擬本會各項業務政策與發展方針，並提供藝文資訊、調查、統計、分析與研究各項文化藝術獎助事業和特別規劃的專案。

二組（甲類補助：包括音樂、舞蹈、戲劇（曲）、視聽媒體藝術等類別）：負責研擬、宣導、推動及執行文化藝術獎助辦法和其他專案業務。

三組（乙類補助：包括文學、視覺藝術、文化資產、藝文環境與發展等類別）：負責研擬、宣導、推動及執行文化藝術獎助辦法和其他專案業務。

四組（資源發展組）：負責募集本會基金，處理本會對外之公共關係、執行出版及藝企合作專案業務，辦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及後續推廣活動。

行政組：負責董、監事會會議幕僚作業，管理人力資源、文書、印信、出納、庶務，支援各組事項及其他專案業務。

財務組：專責本會財務規劃，編列及控制預算，審核各項費用、會計管理、決算事項，及其他專案業務。

三、本屆董事、監事成員

■ 第八屆董事會 (2017.01.01–2019.12.31)

董 事 長 | 林曼麗

董 事 | 尤瑪·達陸 (Yuma · Taru)、王嵩山、何幸芳、何康國、李乾朗、
邱再興、姚瑞中、翁美慧、陳志誠、陳碧涵、滕兆鏘、鄭邦鎮、鄭榮興、
蕭新煌、蕭瓊瑞、薛保瑕、顏綠芬、李連權 (2017.1.1–2018.3.1)、
吳志中 (2017.1.1–2018.4.24)、范巽綠 (2018.11.2–2019.12.31)、
曹立傑 (2019.1.4–2019.12.31)、陳登欽 (2018.10.23–2019.12.31)、
陳濟民 (2018.3.2–2018.10.22)、蔡清華 (2017.1.1–2018.11.1)、
劉德立 (2018.4.25–2019.1.3)

■ 第八屆監事會 (2017.01.01–2019.1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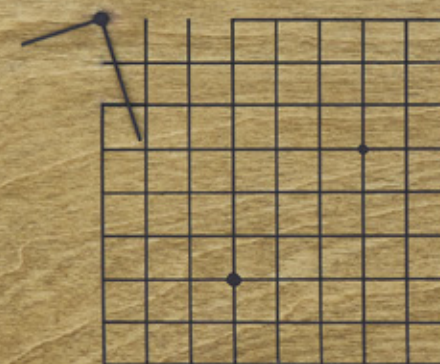
常務監事 | 石光生

監 事 | 江武昌、林美杏、張典婉、傅裕惠



視覺藝術類——王雅慧《2019時間之書 # 2》。

(右圖) 王雅慧《2019流浪者之鐘 #2》。



第二十一屆國家文藝獎

為獎勵具卓越藝術成就、且持續創作或展演之傑出藝文工作者，國藝會自1997年起每年辦理「國家文藝獎」，針對文學、美術、音樂、舞蹈、戲劇、建築及電影7個類別，共評選出至多7位得主，以獎項之榮譽肯定其專業成就。2015年起調整為每兩年辦理一次。

第21屆國家文藝獎自2019年5月開始受理推薦、提名，經過各類複審及決審，每個階段加總，共計有87位提名及評審委員參與其中，歷經6個多月的推薦、提名、評選過程，並於12月3日召開的董事會上通過得獎者名單。7位獲獎的藝文工作者，都以其旺盛的熱忱與生命力，在藝術的道途中努力不懈，並積極開創獨特且具時代性的美學風格，卓然有成。7位得獎者名單為：文學類——小說家黃娟、美術類——藝術家莊普、音樂類——音樂家陳中申、舞蹈類——舞蹈家古名伸、戲劇類——劇場創作者王墨林、建築類——建築師王秋華、電影類——紀錄片導演柯金源。



攝影／潘小俠

小說家——黃 娟

黃娟，本名黃瑞娟，原籍桃園楊梅，1934年出生於日治時期的新竹市，是戰後第二代小說家中少數的女作家。自1961年開始發表作品，初試啼聲便備受矚目，1968年赴美定居後，將重心寄予家庭而沉潛多時，1980年代重執創作之筆，以「台美人」的獨特觀照，再度被台灣文壇所憶起。其創作文類以小說為主，兼及論述、散文、報導文學等，其中大河小說「楊梅三部曲」《歷史的腳印》、《寒蟬》與《落土蕃薯》為其最具代表性作品。曾任北美台灣文學研究會會長，曾獲吳濁流文學獎、吳三連文藝獎、台灣文學家牛津獎、客家終身貢獻獎等。

得獎理由——小說家黃娟女士的創作就題材的開創性、表現手法的獨特性上，都是台灣文學史中不容忽略的聲音，從日治時代到移民經驗，從女性的自覺到民族的歷史，黃娟一直默默耕耘，堅持自己的路，展現了純粹深刻的藝術特質，極具代表性。



攝影／劉振祥

藝術家——莊 普

莊普，本名莊凱旋，1947年出生於上海，1949年隨父母來台。1969年畢業於復興美工，1973年進入馬德里大學藝術學院就讀，旅居西班牙8年。1981年回台後，陸續參與了SOCA現代藝術工作室和伊通公園等台灣當代藝術重要據點的創立。其自1980年代開啟創作以來，持續實踐低限主義的藝術理念，在平面與立體作品中，徹底回歸媒材的物質層面，探索極簡思維的可能性，並帶動了相關風潮與運動，為台灣抽象藝術的代表人物之一。以「一公分見方印記」特殊表現手法之幾何繪畫最為人所知。曾獲中國現代繪畫新展望台北市長獎、台北現代美術雙年展獎、公共藝術獎、台北文化獎（伊通公園獲獎）等。

得獎理由——藝術家莊普先生投入藝術創作長達半個世紀，熱情從未中斷，保持實驗性精神。創作將材質與感知並置，進行藝術冒險行動。積極推動當代藝術，對台灣藝術生態有持續啟發的影響力。



攝影／劉振祥

音樂家——陳中申

陳中申，1956年生於雲林，自小學習竹笛，曾拜師陳澄雄習西洋長笛，隨賴德和、馬水龍、盧炎學理論作曲，隨徐頌仁及黃曉同習指揮。自台中師範畢業後，曾短暫於小學執教，後於1979年考入草創時期的台北市立國樂團，擔任簫笛演奏，後續並接任推廣組主任、指揮等職。1989年創台北絲竹室內樂團，致力於該演出形式的推展。2004年起受聘於南藝大國樂系，至2011年退休，迄今仍持續投入演奏、創作、指揮、教學等工作。其作曲常帶童趣，融納本土元素，並企圖拓張演奏技巧，更曾研發「陳氏半音笛」擴充樂器性能。已出版個人笛簫專輯10餘張，曾獲教育部文藝創作獎、台灣十大傑出青年、中興文藝獎音樂獎、金鼎獎、金曲獎等。

得獎理由——音樂家陳中申先生精擅傳統吹管樂器之演奏技藝，於笛簫樂器屢有創新技法，對當代音樂創作語彙之拓展有實質貢獻。作品質量俱豐，傳統、本土與現代元素相互融合與創新，獨具一格。於演奏、作曲、指揮、教學皆有卓越貢獻，影響力擴及台灣社會各個層面。



攝影／劉振祥

舞蹈家——古名伸

古名伸，1960年生，台北市人，自幼習舞，先後於華岡藝校、文化大學、美國伊利諾大學研究所接受舞蹈專業訓練。曾任國立台北藝術大學舞蹈系系主任、研究所所長、舞蹈學院院長，中國文化大學舞蹈系講師。自1988年受文建會之邀參與「七七舞展」始嶄露頭角，此後投身於舞蹈創作、演出、教學、策展與寫作工作迄今，30多年來不輟。1993年成立古舞團，除持續發表現代舞編創作品，並致力於「接觸即興」的研究推廣，是台灣唯一以接觸即興形式做專業演出的團體，足跡遍及美、澳、法、英、中等地。曾三度受到台新獎入圍肯定，曾獲1997年中山文藝獎章、2009年吳三連藝術獎。

得獎理由——舞蹈家古名伸女士是將「接觸即興」引進亞洲的第一人，其身體觀與技巧應用，改變當代台灣舞蹈創作語彙和風格，奠定了台灣在亞洲地區「接觸即興」的重要地位。以開創、突破的觀念持續發表新作及演出，作品豐富且具實驗性，拓展台灣當代舞蹈創作面向。用舞蹈串連國際，建構交流、發表、展演平台，啟發年輕世代多元的舞蹈探索。



攝影／劉振祥

劇場創作者——王墨林

王墨林，1949年生於台南，18歲時考進政戰學校戲劇系，畢業後於軍中服役10年。以少校退伍後，1982至1984年赴日本東京探研日本小劇場、舞蹈等，深受《身體論》之啟發，成為其日後觀察與論述的核心。返台後於《人間》雜誌擔任兩年文字記者，1987年解嚴後旋即策劃了在海邊廢墟演出的環境劇場《拾月》，並於1988年推出台灣第一個行動劇場《驅逐蘭嶼的惡靈》。1991年成立身體氣象館，透過策劃國際行為藝術節等，促發台灣行為藝術的動能。2005至2008年曾任牯嶺街小劇場藝術總監。編導有「黑洞」系列等多部作品。著有《後昭和日本像》、《都市劇場與身體》與《台灣身體論》等。

得獎理由——劇場創作者王墨林先生作品結合社會運動與劇場行動，挑戰主流論述，持續對抗體制對自我、身體的宰制。透過創作與論述，對台灣當代劇場研究，從劇場作為社會實踐、文化運動的立足點，建構其獨特的美學架構與辯證史觀。長年的劇場實踐，持續一以貫之的批判精神，展現不妥協的時代意義。



攝影／劉振祥

建築師——王秋華

王秋華為台灣戰後第一代建築師，1925年生於北京，幼時因父親工作及戰事，輾轉於武漢、南京及重慶，1942年進入中央大學（重慶）建築系。1946年赴美，先後就讀華盛頓大學建築系、哥倫比亞大學建築與都市設計研究所，師從古德曼（Percival Goodman），畢業後進入古德曼事務所，更於1975年成為合夥人，參與逾50座猶太教堂的主設計。1979年返台定居，任教於台北工專（今北科大）、淡江建築系，1981年與潘冀成立聯合事務所，共同設計許多現代化圖書館，其設計特別重視建築與人文環境的結合，被譽為台灣圖書館建築之母。主要在台作品包含中研院美國文化研究中心、自宅「雪舍」及中原大學張靜愚紀念圖書館（與潘冀合作），後者被視為台灣現代主義建築的典型。

得獎理由——建築師王秋華女士具社會關懷，在教育、文化的推廣傳播上不遺餘力，更強調美學與工藝必須建立在環境與人性關懷的基礎上來從事設計，其中以圖書館建築對台灣貢獻最大。在探究建築的價值上，增加了現代意義的「公共」觀念。



攝影／劉振祥

紀錄片導演——柯金源

柯金源，業內人稱「柯師傅」，1962年生於彰化伸港。1987年參與《人間》雜誌編採班受到啟蒙，開始關注弱勢，後又於擔任《財訊》攝影記者期間，直面海水倒灌、鎬米汙染等重大環境危機，決心投入拍攝環境議題。1998年公共電視開始製播以環境紀錄為主的節目「我們的島」，柯金源於此時加入新聞部團隊，參與企劃採訪與拍攝製作。多年來他以田野調查的方式，持續紀錄報導台灣的自然生態、環境變遷與公害事件，迄今累積了逾20萬張環境攝影、400多篇專題報導、近30部紀錄片，曾獲得3座金鐘獎、台北電影節紀錄片首獎、台灣國際紀錄片影展傑出貢獻獎、紐約電視獎、美國蒙大拿國際野生動物影展最佳電視節目獎等。

得獎理由——紀錄片導演柯金源先生以紀實攝影紀錄台灣的自然風貌、環境公害與社會運動，堅守獨立精神，保有關懷底層弱勢與批判政府財團的勇猛力道。創作能量豐沛，影像充滿對台灣土地的情感，敘事技巧多元，內容鞭辟入裡，持續以影像和社會對話，努力摸索出另一種藝術高度。

各類提名、評審團及決審團委員名錄

各類提名委員名單

文學類——林文欽、向陽、黃錦樹、浦忠成、孫大川

美術類——羅森豪、盧明德、潘小雪、鄭乃銘、王俊傑

音樂類——葉青青、徐玟玲、陳惠湄、歐光勳、鄭立彬

舞蹈類——趙玉玲、石志如、林文中、趙郁玲

戲劇類——陳正熙、謝筱玫、于善祿、簡秀珍、傅建益

電影類——鄭秉泓、林木材、陳俊蓉、安哲毅、沈可尚

建築類——呂欽文、張基義、江之豪、戴嘉惠、郭中端

各類評審委員名單

文學類——楊翠、郭強生、許悔之、張良澤、邱若山、黃碧端

美術類——許自貴、高千惠、廖仁義、黃海鳴、曲德益、張照堂

音樂類——簡文彬、彭多林、邱瑗、許瑞坤、樊慰慈、郭聯昌、范揚坤

舞蹈類——魏沛霖、詹佳惠、陳書芸、姚淑芬、陳雅萍、戴君安

戲劇類——容淑華、徐亞湘、蔡欣欣、陳錦誠、黎家齊、楊美英、沈敏惠

電影類——李惠仁、郭力昕、蔡崇隆、賀照緹、李泳泉、王小棣

建築類——簡學義、王明衡、徐明松、孫德鴻、曾成德、劉木賢、林會承

決審團委員名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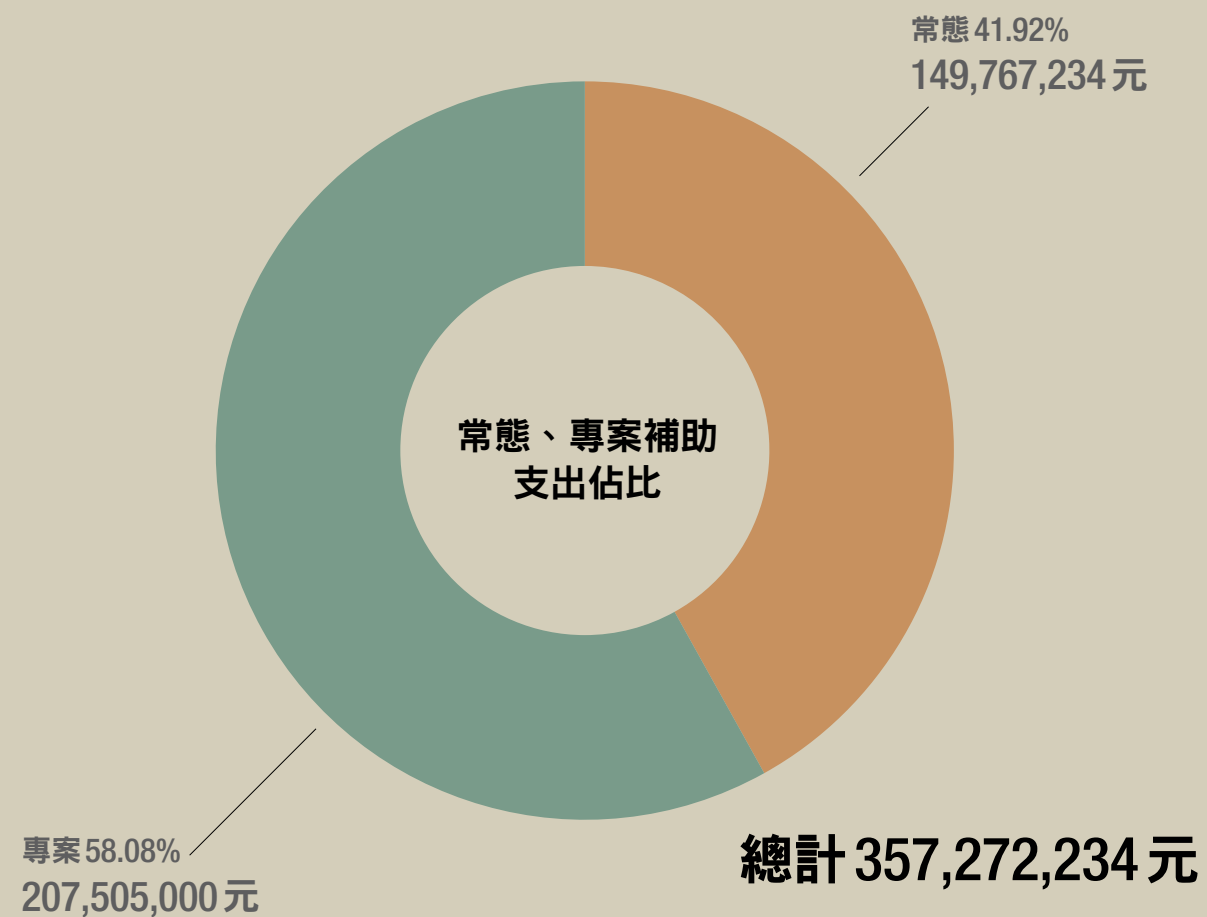
李魁賢、吳瑪悧、潘皇龍、何曉玫、紀蔚然、黃聲遠、藍祖蔚、詹宏志

（右圖）視覺藝術類——王雅慧《2018對影 # 6》。

補助

本會致力於建構能充分反映藝文生態的補助機制，使有限資源發揮最大的效益。補助目的在於運用公共資源，催生民間活力，營造有利文化藝術工作均衡發展的環境。本會的補助業務以「厚實臺灣原創核心」、「拓展藝文發表通路」、「強化團隊經營能量」、「提振國際競爭實力」為願景。

本會補助業務分為「常態補助」及「專案補助」兩區塊，維持臂距原則，尊重藝術發展及需要。2019年補助金額總計357,272,234元，其中，常態補助佔41.92%，專案補助佔58.08%。平均個案補助金額：常態補助為167,900元，專案補助為1,140,137元。補助制度秉持公正、公開、透明為原則，依據本會董事會通過之《補助申請基準》實施：公開申請訊息，定期辦理各項補助業務，召開各類別評審會議，審查結果也由董事會核定後對外公告，並追蹤考核獲補助案，同時提供「藝文資源平台」，供藝文單位公告獎補助資訊，也讓藝文工作者可即時查詢各項獎補助資源。



一、常態補助

2019年常態補助業務依照公告之《補助申請基準》執行，補助重點包括：

1. 前瞻或突破性之藝文創作。
2. 文化藝術之專業講習與調查研究。
3. 擴展國際交流之文化藝術工作。
4. 藝文團體經營之穩定、持續與提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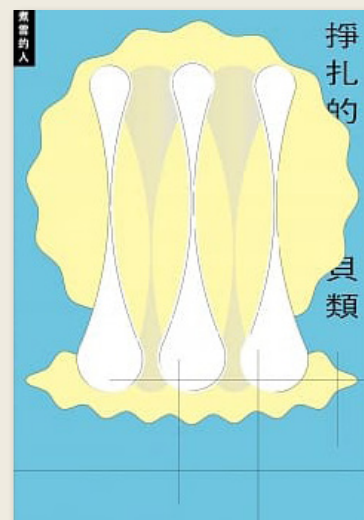
每年，本會透過各類別補助諮詢會議，邀集董事、專家學者及藝文工作者代表，共同修正檢討申請基準條文與執行方向，反應藝文環境需求，同時在各地舉辦補助說明會，提供最新申請資訊及生態脈動。本年度共辦理補助說明會11場，地域遍及北、中、南地區，參加人次共計497人。

本年度常態審查由董事會遴聘不同地區、領域，及兼顧多元觀點的學者專家進行，審查委員共計144人。本年度申請件數2,527件，經董事會核定補助件數892件（補助件數比例35.3%），補助總額為149,767,234元。個人獲補助者計373名（首次獲補助者175名），團體獲補助者計330個單位（首次獲補助者49名）。

各類補助成果分述如下：

文學類：鼓勵質優、主題特殊、具特殊觀點之優秀計畫

以原創美學為補助核心，支持具創新觀點、特殊性之計畫，補助項目以創作及出版為主，如：羅苡珊「我所告訴你關於那座山的一切」（出版）、賴香吟「白色畫像」（創作）、高翊峰「二零六九」（創作）。鼓勵具文獻價值之調查研究計畫，如：蔡明原「呂興昌口述訪談計畫」。本類補助成果：阿潑《日常的中斷——人類學家眼中的災後報告書》獲得2019臺灣文學獎圖書類金典獎、羅苡珊《我所告訴你關於那座山的一切》獲得2019 Openbook 年度好書獎。



文學類——阿潑《日常的中斷》。蔡翔任《日光綿羊》。沙力浪《用頭帶背起一座座山》。
曾貴麟《人間動物園》。煮雪的人《掙扎的貝類》。高翊峰《2069》。



音樂類——台北創世紀室內暨吉他樂團《第五屆臺灣國際吉他藝術節2019》。

視覺藝術類：鼓勵優質原創、具臺灣當代藝術生態影響力之計畫

鼓勵具實驗性、突破性及跨領域之當代美學計畫。本年度補助 10 件大型創作計畫：吳天章「主體與他者，身分與國族（港口情歌）動態影像計劃」、湯皇珍「成忘老太太，湯皇珍 2019 行動計畫」、周慶輝「『天使心』計畫」、牛俊強「Reveal——牛俊強創作計畫」等。展覽項目鼓勵優質作品內容、具論述觀點及脈絡的策劃性展覽，如：梁廷毓「墳、屍骨、紅壤層——梁廷毓個展」、孫知行「卡通頻道——孫知行個展計畫」。支持實驗性且題材新穎之策展計畫，如：水谷藝術「第二屆酸水南行為／影像藝術節」、走路草農／藝團「碑從中來——港澳台交流展」。

音樂類：鼓勵國人創作發表、專業講習及關注跨領域策展與演出

鼓勵國人創作及作品發表、針對音樂領域藝文工作者之專業講習，如：「2020 VivaViola 黃心芸國際中提琴音樂節」、「臺北爵士大樂隊——爵士大樂團工作坊」，另支持藝術節之策辦及關注跨領域策展與演出，如：「第五屆臺灣國際吉他藝術節 2019」、「不二擊打擊樂團——2019 年策展計畫《在兩個呼吸之間》」。



音樂類——不二擊打擊樂團《在兩個呼吸之間》。

舞蹈類：鼓勵團體創新製作、個人創作、團隊主動規劃之小型藝術節及策展計畫鼓勵團隊創新製作及演出，並給予新興團體及個人發表創作的機會。另支持團隊主動規劃之小型藝術節及策展計畫，如：古名伸舞蹈團「i-dance Taipei 2019 國際愛跳舞即興節」、三十舞蹈劇場「相遇舞蹈節」、何曉玫 MEIMAGE 舞團「2019《鈕扣*New Choreographer》計畫」、世紀當代舞團「噤聲·近身」等。

戲劇（曲）類：支持團隊自我精進、深耕藝術創作、持續發展原創作品

鼓勵團體推出原創作品或耕耘多元主題特色之藝術節，如：無獨有偶工作室「利澤偶聚祭」、刺點創作工坊「大城小肆音樂劇節」、黑眼睛跨劇團「日本當代讀劇藝術祭」等。另支持團隊專業研習如：阮劇團「演員實驗室培訓」、真雲林掌中劇團「掌中獨劇工作坊」、窮劇場「傳統的變生：形體與音聲」等。



舞蹈類——董怡芬 X 安娜琪舞蹈劇場《與時間牽手 II- 我們就是時間》。



舞蹈類——古名伸舞蹈團《i-dance Taipei 2019 國際愛跳舞即興節》。



舞蹈類——賴翠霜舞創劇場《異鄉人》。



戲劇(曲)類——飛人集社《黑色微光》。



舞蹈類——何曉玫 MEIMAGE 舞團《2019 鈕扣 *New Choreographer 計畫》。

文化資產類：具保存、修復意義及文獻參考價值之計畫

重視具特殊觀點、文化扎根價值之基礎調查，以及有助在地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文獻參考價值之計畫。如：邱睦容「以『精藝藝術之家』回望新竹木器傢俱史暨匠師葉炎爐手稿建檔計畫」、張宗坤「深海裡的望鄉人——建基煤礦礦工口述歷史計劃」、王振愷「昨日光影：今日全美戲院 七十週年考察計畫」。

視聽媒體藝術類：富獨創性的創作觀點與美學風格之計畫

本年度「製作」項目的創作計畫涵蓋紀錄片、實驗電影、動畫、其他跨類型等，題材多元豐富，支持具備獨特創作視角和影像表現具創新詮釋的計畫，如：鄭立明「再空格，戲院——『暗月之墟』計畫」、陳蔚慈《屠龍冒險》、黃柏蒼「《小不點的行蹤交代稿》謝志宏紀錄片製作」等；「調查與研究」項目則呼應產業現狀，如：臺北市紀錄片從業人員職業工會「完成之後——台灣紀錄片發行及行銷經驗研究」及唐明珠「1970 年～1990 年的台灣電影攝影師」等。

藝文環境與發展類：

鼓勵專業藝文社群推廣平台長期發展、支持具實驗性之新創計畫

本年度以專業服務平台計畫為主要補助項目，類型包括區域型藝文平台、專業藝文社群推廣，如：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表演藝術協會「2019 亞洲製作人平台——粵港澳大灣區工作營」、竹圍工作室「In Art We Trust——竹圍工作室 25 週年系列計畫／研究與交流工作坊」、思劇場「思劇場——藝文環境實驗室，文化生活實踐三年計畫」、島嶼影像合創社「『Lightbox 攝影圖書室』——台灣攝影圖書資訊平台計畫」、社團法人雲林縣饗譽文教協會「【零距。凝聚】室內樂計畫 2.0（三年計畫之第一年）」。



戲劇(曲)類——演摩莎劇團《飄移計畫》。



藝文環境與發展類——島嶼影像合創社《『Lightbox 攝影圖書室』—台灣攝影圖書資訊平台計畫》新館內部空間。



國際文化交流——台中室內合唱團參與第35屆寶塚國際室內合唱大賽。

國際文化交流(出國)類：

2015年起修訂為「1年6期」受理，已辦理31期。本年度申請件數508件，補助210件。本年度獲補助計畫交流範圍遍及47個國家及各大洲，著重鼓勵團體、藝術家出席國際重要展會、藝術節。如：何曉玫MEIMAGE舞團《默島新樂園》至日本利賀藝術節演出、再一次拒絕長大劇團及黃才駿參與2019 PQ布拉格劇場四年展；在國際重要賽事亦獲得佳績，舞者黃懷德以作品《old》參加南韓NDA國際舞蹈節比賽獲得評審特別獎、舞者林廷緒以作品《紅頭裡的金烏雲薦》於西班牙MASDANZA國際當代舞蹈節暨國際編舞大賽獲獎、舞者林俊余參與橫濱舞蹈節以作品《床邊歌》獲得MASDANZA prize、台中室內合唱團於第35屆寶塚國際室內合唱大賽的「文藝復興與巴洛克組」及「當代組」獲得金獎。

另外，支持藝術家、策展人參與國際重要展會，如：策展人蔡家榛受邀至韓國策劃展覽「《我們必然相遇》第一章：螢幕裡湧出許多帶著傷痕的人，他們對我視若無睹，與我擦身而過。」展覽後續移地至台北關渡美術館展出。藝術家黃偉軒數度獲選至法國、波蘭參賽，例如：參與巴黎104藝術中心(CENTQUATRE-Paris) NUMÉRI-SCOPE 360度影像創作計劃、波蘭光子基金會(Fundacja Photon) 360度展演空間環景影像進駐計劃。藝術團隊Y2K(林子揚、周巧其)、藝術家顧廣毅獲選受邀參加2019年林茲電子藝術節(Ars Electronica Festival)。



國際文化交流——再一次拒絕長大劇團《渾沌詞典》。



國際文化交流——莎士比亞的妹妹們的劇團——2019後手札台日交換計畫《變半身》。



國際文化交流——林廷緒《紅頭裡的金烏雲薦》。



國際文化交流——世紀當代舞團《春之祭》國際邀演—印尼SIPA國際藝術節。

每期常態補助的結果均公布在本會官網，實施成果詳見「2019 年常態補助分析表」、
「歷年補助件數金額比較表」、「歷年首次獲補助申請案件數統計表」。

2019 年度常態補助分析表

類別	文學	視覺藝術	音樂	舞蹈		戲劇（曲）	文化資產	視聽媒體藝術	藝文環境 與發展	國際文化交流 （6 期）	合計
總收件數（件）	318	442	582	169		288	63	79	78	508	2,527
總收件數活動總經費（元）	98,191,688	246,530,299	406,467,114	174,371,954		407,759,567	35,402,964	89,447,461	120,914,408	292,655,931	1,871,741,386
總收件數申請金額（元）	81,881,336	159,316,553	128,893,012	67,131,915		111,352,963	20,421,520	46,506,873	56,159,796	126,278,054	797,942,022
董事會核定件數（件）	77	120	182	97		121	23	31	31	210	892
補助件數佔總收件數百分比	24.2%	27.1%	31.3%	57.4%		42.0%	36.5%	39.2%	39.7%	41.3%	35.3%
補助案申請金額（元）	20,476,535	45,801,742	41,721,430	43,139,880		49,862,300	6,285,620	19,292,548	22,606,724	48,401,593	297,588,372
董事會核定金額（元）	12,266,000	26,907,000	21,800,000	19,260,000		22,605,234	3,480,000	9,660,000	9,548,000	24,241,000	149,767,234
補助金額佔總收件數申請金額百分比	15.0%	16.9%	16.9%	28.7%		20.3%	17.0%	20.8%	17.0%	19.2%	18.8%
補助金額佔補助案申請金額百分比	59.9%	58.7%	52.3%	44.6%		45.3%	55.4%	50.1%	42.2%	50.1%	50.3%

歷年首次獲補助申請案件數統計表

年度	首次獲補助件數					累計個數
	團體數	累計	個人數	累計	合計	
1997 年	217	217	237	237	454	454
1998 年	128	345	294	531	422	876
1999 年	91	436	289	820	380	1,256
1999 下半年 及 2000 年	136	572	214	1,034	350	1,606
2001 年	57	629	107	1,141	164	1,770
2002 年	48	677	84	1,225	132	1,902
2003 年	41	718	78	1,303	119	2,021
2004 年	56	774	91	1,394	147	2,168
2005 年	65	839	95	1,489	160	2,328
2006 年	77	916	79	1,568	156	2,484
2007 年	70	986	106	1,674	176	2,660

年度	首次獲補助件數					累計個數
	團體數	累計	個人數	累計	合計	
2008 年	52	1,038	120	1,794	172	2,832
2009 年	61	1,099	135	1,929	196	3,028
2010 年	61	1,160	129	2,058	190	3,218
2011 年	63	1,223	139	2,197	202	3,420
2012 年	56	1,279	144	2,341	200	3,620
2013 年	68	1,347	106	2,447	174	3,794
2014 年	62	1,409	131	2,578	193	3,987
2015 年	61	1,470	120	2,698	181	4,168
2016 年	68	1,538	112	2,810	180	4,348
2017 年	72	1,610	119	2,929	191	4,539
2018 年	67	1,677	143	3,072	210	4,749
2019 年	49	1,726	175	3,250	224	4,973

歷年補助件數金額比較表

年度	總收件數 (件)	活動總經費 (元)	申請金額 (元)		董事會核定件數 (件)	佔總收件數百分比	董事會核定金額 (元)	佔補助案申請金額百分比
1997 年	1,603	2,355,634,121	1,119,824,981		622	38.8%	110,677,340	30.0%
1998 年	1,698	2,138,430,033	990,364,800		802	47.2%	160,245,934	44.1%
1999 年	2,098	2,278,645,051	1,000,310,143		902	43.0%	199,424,060	47.3%
1999 下半年及 2000 年	3,038	3,511,392,410	1,633,058,234		1,213	39.9%	299,949,919	42.1%
2001 年	1,916	2,471,793,932	1,124,973,042		694	36.2%	164,145,705	37.9%
2002 年	1,165	1,356,354,722	570,440,654		495	42.5%	102,771,210	40.4%
2003 年	1,300	1,487,031,645	621,864,770		540	41.5%	119,337,920	40.1%
2004 年	1,233	1,473,639,109	588,856,399		549	44.5%	118,073,505	36.8%
2005 年	1,393	1,640,789,948	625,939,220		594	42.6%	117,907,400	35.2%
2006 年	1,332	1,561,539,593	586,237,500		602	45.2%	104,211,629	36.7%
2007 年	1,427	1,568,584,410	534,429,394		684	47.9%	112,895,766	37.2%
2008 年	1,504	1,489,921,858	550,972,158		598	39.8%	108,820,560	43.3%
2009 年	1,672	1,533,668,983	648,501,429		644	38.5%	105,660,570	38.4%
2010 年	1,733	1,893,600,855	690,147,546		688	39.7%	122,526,020	41.9%
2011 年	1,816	1,716,126,546	651,574,419		703	38.7%	117,507,590	43.1%
2012 年	1,818	2,465,569,491	717,810,503		676	37.2%	107,416,600	38.6%
2013 年	1,952	2,024,447,864	759,007,373		704	36.1%	117,365,529	36.9%
2014 年	1,783	1,749,304,343	650,501,202		634	35.6%	109,988,100	43.5%
2015 年	1,894	1,794,473,804	705,464,832		701	37.0%	112,538,905	39.2%
2016 年	1,961	1,693,441,822	665,932,562		725	36.9%	116,900,473	45.5%
2017 年	2,185	1,991,286,018	774,097,226		779	35.7%	121,370,923	44.3%
2018 年	2,369	2,038,907,356	791,135,899		867	36.6%	140,235,950	43.8%
2019 年	2,527	1,871,741,386	797,942,022		892	35.3%	149,767,234	50.3%



視覺藝術類——許聖泓《森林21.》,「The Images Left Behind_許聖泓創作計畫2018」。

二、專案補助

在常態補助之外，本會也針對各類藝文生態發展中具急迫性或指標性的需求進行規劃，研擬提出策略性專項、具有明確目標、限定名額及高補助金額的專案。透過策略性的規劃，在贊助金額、計畫研發或執行模式上，凝聚各方資源與專業，跨越資金、時間與創意的侷限，靈活彈性地提供運用。透過專案補助，期待藝術團隊提升經營體質，提供較充裕的資金與製作時間予團隊運用，以提昇創作展演的能量。

依據資源來源及質性，2019 年的專案補助計畫可分為：本會負擔全額補助款的專案補助計畫、文化部捐贈經費的專案補助計畫，以及與企業資源合作的藝企平台專案補助計畫。有關藝企平台補助專案，於下一章節詳細介紹。

本年度由國藝會全額補助的專案有「紀錄片創作專案」、「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而由文化部捐贈經費之專案計有「演藝團隊分級獎助專案」、「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跨域合創計畫補助專案」，以下分別概述之。

紀錄片創作專案

「紀錄片製作專案」於 2010 年啟動，自 2018 年專案名稱修訂為「紀錄片創作專案」，更著重鼓勵具獨創性創作觀點或藝術表現形式之紀錄片創作。本年度遴選出蕭美玲《平行世界》、羅苡珊《雪水消融的季節》、蔡崇隆《槍響之前》、吳璠《XiXi》、黃琇怡《南進好丁—丫(蝦)》5 件創作計畫，共補助 550 萬元。亦於 3 月、8 月及 9 月與臺北市紀錄片從業人員職業工會合作辦理「陪伴計畫」，為獲補助紀錄片計畫開設工作坊，厚實創作能量。



紀錄片創作專案——羅苡珊《雪水消融的季節》。



策展人培力@美術館專案——策展人王韓芳《即溶生活 (Instant of Life)》於北師美術館展出茲別涅克·巴拉德《自動化主體》。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

為培育表演藝術評論寫作人才，促進評論寫作及發表風氣，本專案每年補助具有潛力之新銳評論人，針對國內發生的表演藝術節目書寫評論，或對生態提出現象觀察。2019 年共補助 12 名，自 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6 月，每位評論人在 1 年的期程裡，須完成至少 20 篇評論文章，刊登於本會「表演藝術評論台」網站上，以增進評論實力，同時也為臺灣豐富的表演藝術展演活動留下紀錄。

策展人培力@美術館專案

自 2010 年起與邱再興文教基金會——鳳甲美術館合作以來，結合雙方資源，將原策展專案底下的「策展人培力計畫」擴大為一獨立專案，試圖結合美術館專業，為策展人建構展覽實踐的舞台。2017 年補助 2 項計畫，陸續於今年展出：王韓芳《即溶生活 (Instant of Life)》(展期：04/26-06/23/展地：北師美術館)，程少鴻《台灣！我來了》(展期：08/03-09/29/展地：台北當代藝術館)。2019 年度與鳳甲美術館、台北當代藝術館、毓繡美術館、宜蘭美術館、北師美術館及有章藝術博物館合作。鼓勵策展人選擇其中之一所提供之展覽空間，提出具有開創性、實驗性、時代趨勢性議題之策展研究與展務執行計畫。本年度補助 4 案，將於 2021 年陸續發表，包含鄒婷「家物事：一場發生在藝術空間的聚落與實踐」、陳韋綸「鏡像、屏幕與迷宮」、齊簡「『容器』——合一與分別地界」、謝宇婷「馬祖作夢計畫」之策展計畫。

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

為兼容各表演藝術團隊發展需求，並鼓勵團隊及早進行年度規劃，原「演藝團隊分級獎助計畫」自 2019 年更名為「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整合文化部與本會補助資源，提供團隊一至三年「營運計畫」或「營運及年度計畫」的申請選擇。同時，為彰顯團隊專業成就並增進外界認識，本專案也以「TAIWAN TOP 演藝團隊」為品牌，建立識別標章。

2019 年有 149 個團隊提出申請，共評選出 86 個獲補助團隊，包含「三年營運」及「二年營運」計畫各有 2 個團隊獲得補助，67 個團隊獲得「一年營運」補助，15 個團隊獲得「一年營運及年度計畫」補助。本專案「營運」之補助預算由文化部逐年捐贈經費辦理，本年度「營運」補助金額為 1 億 4,500 萬元；「年度計畫」之補助預算由本會常態補助預算支應，本年度補助金額為 496 萬元，總補助金額共計 1 億 4,996 萬元。各組別補助結果如下表所示：

表一：2019 年各組補助件數及金額

組別	音樂	舞蹈	傳統戲曲	現代戲劇	合計
申請團隊	38	39	25	47	149
補助團隊	18	22	17	29	86
【營運】補助金額（萬元）	3,380	3,460	3,000	4,660	14,500
【年度計畫】補助金額（萬元）	176	235	0	85	496

表二：各組補助計畫類型

	音樂	舞蹈	傳統戲曲	現代戲劇	合計團數
一年營運	12	14	15	26	67
一年營運及年度計畫	6	6	0	3	15
二年營運	0	1	1	0	2
三年營運	0	1	1	0	2

本年度獲得「三年營運（108-110 年）」之補助團隊為黃翊工作室及當代傳奇劇場，獲得「二年營運（108-109 年）」之補助團隊為何曉玫 MEIMAGE 舞團及一心戲劇團。此外，共計 9 個新進團隊獲得本專案補助，音樂組——巴洛克獨奏家樂團（高雄）、心心南管樂坊、舞蹈組——壞鞋子舞蹈劇場、安娜琪舞蹈劇場、傳統戲曲組-雲林五洲小桃源掌中劇團（雲林）、現代戲劇組——影響·新劇場（台南）、瘋戲樂工作室、狠劇場、四把椅子劇團。

本專案邀集 59 位各領域具藝術生態觀察及實務經驗的評鑑委員，透過團隊演出評鑑、到團訪視、營運觀察及主題諮詢等方式，期以協助團隊提升藝術發展及營運管理的能力。為落實「以陪伴精神，關照團隊營運發展」的評鑑原則，本會協同中華民國表演藝術協會，於 4-7 月開辦「TAIWAN TOP 團隊陪伴計畫——數位行銷面面觀」課程，開辦網站建置及數位行銷課程，以增進團隊數位行銷、觀眾開發與網路平台發展實力，創造永續經營的效益。12 月，評鑑委員確認各團隊年度評等結果，這項評鑑結果將做為團隊申請 2020 年專案補助之參考依據。



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2019 年獲補助團隊說明會。



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團隊「水谷藝術」實地訪視。

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

文化部自2018年起，將「視覺藝術類補助——營運類」審查及評鑑工作，移撥至本會辦理。本專案依據文化部原辦法之架構執行。本年度計有21個團隊提出申請，經書面審查及決審面談會議，於董事會核定後，評選出16個獲補助團隊，其中包含「水谷藝術」為本次新進獲補團隊。2019年度本專案總補助金額1,152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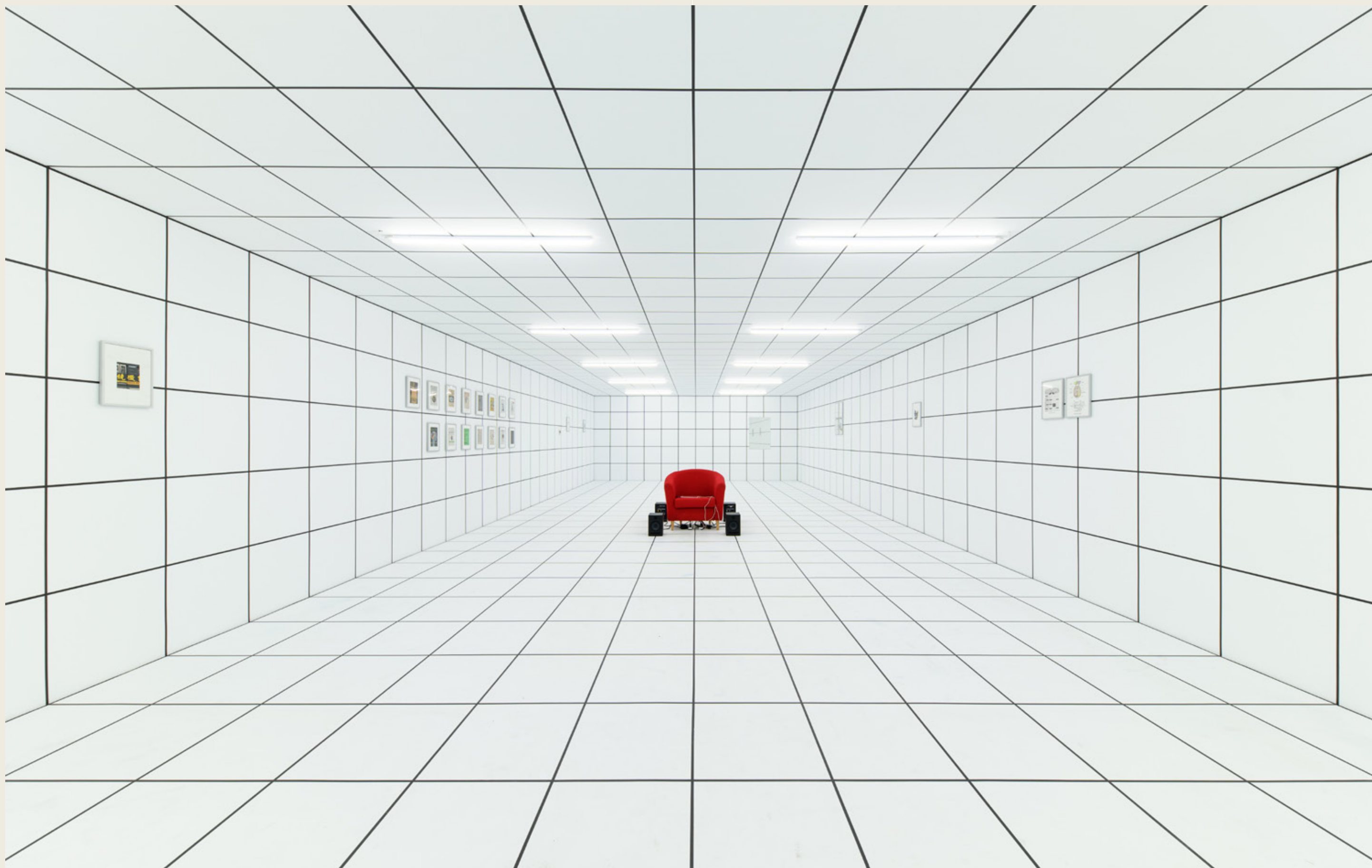
本專案除了延續文化部原辦法之精神，持續支持視覺藝術相關之創作、策展、研究、推廣等組織永續經營之外，並鼓勵具實驗性的多元展演空間建立完善之營運機制，強化其計畫推展動能。補助範圍包括視覺藝術組織推動年度計畫之專職人員薪資、行政管理費、場所租金等。

跨域合創計畫補助專案

本專案維持文化部原辦法既有程序架構，鼓勵國內藝文團體與國際藝文機構合作創製新作品。本年度共有5個國際共製計畫獲得補助，為：Husets Teater + 莎士比亞的妹妹們的劇團「《人民之王 FOLKEKONGEN》台灣、丹麥跨國共製計畫」、捌號會所《Liederzyklus連篇歌曲》、世紀當代舞團《出口》、FOCA福爾摩沙馬戲團《馬戲跨界第三部曲：PeculiarMan X FOCA臺德跨域合創計畫》、聚合舞 Polymer DMT《聚合舞 + STUDIO 6台灣/德國/越南跨國跨領域製作計劃》。



跨域合創計畫補助專案——台灣虛實展演發展協會「VR劇場-月亮(Moon)」。



策展人培力@美術館專案——策展人王韓芳《即溶生活 (Instant of Life)》於北師美術館展出藝術家鄧兆旻《代理人訓練 1》。

藝企合作補助專案

本會在執行獎補助工作的過程中，亦同時關注各類別之發展現況與總體環境趨勢，除了作為常態補助業務調整的參考，也依此為依據，主動規劃專案，並尋求民間企業之合作，挹注資源在這些極具發展潛力的領域。

為此，除了對外尋求企業的贊助與支持，本會也於2004年2月成立「國藝之友」組織，招募有志參與藝企合作事務之藝術與企業會員，透過企業與文化藝術界的多方交流，進而培養合作的默契與機會，迄今，本會已與「國藝之友」共同執行多項藝企合作專案計畫，範圍涵括表演藝術、視覺藝術、文學、國際交流、藝術教育等各領域，在這些藝企合作專案的執行方式當中，也包含了本會以相對基金模式共同補助的專案計畫。

以下為本會媒合的藝企合作專案及贊助單位列表，並針對每項專案分別概述之，贊助金額則詳見徵信錄。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策展人鄭慧華《未來回憶錄三部曲》於立方計劃空間設置「話鼓電台」，並由羅悅全、孫以臻策畫廣播內容。

項次	專案	贊助單位	說明
1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建弘文教基金會、 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璞園團隊 璞永建設	每家企業每年贊助80萬元，為期3年 (2019-2021)，3家企業共贊助720萬元
2	表演藝術評論台	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贊助50萬元
3	海外藝遊專案	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賜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兩家企業共贊助150萬元
4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 專案	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	每家企業每年贊助50萬元，為期3年 (2017-2019)，3家企業共贊助450萬元
5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每年贊助100萬元，為期3年(2019-2021) 共贊助300萬元。
6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贊助100萬元
7	共融藝術專案	邱再興先生、 財團法人智榮文教基金會、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真如苑佛 教會	2019年3家企業共贊助120萬元
8	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	文心藝術基金會	2019年贊助100萬元
9	臺灣書寫專案	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 鄭鐘英先生	每家企業每年贊助50萬元，為期3年 (2019-2021)，2家企業共贊助300萬元

各專案補助成果分述如下：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贊助 | 建弘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璞元團隊 璞永建設

本專案鼓勵表演藝術團體及藝術家，製作推廣優質作品、強化網絡連結能力，推動國際深度交流與長期合作。獲補助團隊以3年為期，整體性、系統性的思考及規劃國際交流事務。

本專案於2015年啟動，至2019年共辦理兩屆徵選，支持15組台灣表演藝術團隊與國際網絡串聯或進行共製計畫。本會於2019年6月舉辦一場公開分享會，邀請第一屆的獲補助團隊分享各自的國際發展計畫、心得與經驗，也藉此探討台灣藝術團隊於國際發展的各種可能性。同時，第二屆獲補助團隊則簡報計畫內容與執行進度，內容多元，展現台灣表演藝術渴望邁向國際發展的強烈企圖。

【註】第一屆團隊：尼可樂表演藝術有限公司、安娜琪舞蹈劇場、莎士比亞的妹妹們的劇團、演摩莎劇團、阮劇團、丞舞製作團隊、FOCA福爾摩沙馬戲團、聚合舞、轟舞劇場
第二屆團隊：蒂摩爾古新舞集、興傳奇青年劇場、無獨有偶工作室劇團、狼劇場、捌號會所、拉繹人文化藝術基金會

表演藝術評論台專案

贊助 | 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表演藝術評論台」網站自2011年9月開台，由資深藝文工作者紀慧玲擔任召集人，邀請表演藝術評論者，以駐站或特約方式撰評，即時刊登專業性的評論文章，長期持續關注臺灣表演藝術節目動態。表演藝術具有時間的當下性難以被複製，而評論台長年以來累積了為數可觀的評論文章，為台灣的表演藝術留下珍貴的文字紀錄，同時也培養了多位新銳評論人才，並帶動網路上閱讀討論及投稿評論的風氣，已是臺灣表演藝術界最受關注的評論平台。2019年度全年所刊登之評論文章達577篇，評論了407個表演藝術節目，累計312,394瀏覽人次。本年度在新版網站上線後，持續強化網站與臉書、IG (instagram) 的功能，透過不同的社群媒體介面開發潛在讀者，加入表演藝術的欣賞與評論。同時亦規劃辦理4場「不和諧開講」系列座談，邀請評論界人士，針對表演藝術生態及現象提出探討。



2019年「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分享交流會。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轟舞劇場《打開羅摩衍那的身體史詩》特展開幕演出。



海外藝遊專案——藝遊者李俐錦「笙計畫」參與IRCAM聲學研究。



海外藝遊專案——藝遊者張剛華「曼谷與達沃雙城駐村——田調：洗頭」階段成果於菲律賓呈現。

海外藝遊專案

贊助 | 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賜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鼓勵年輕藝術工作者邁向世界，本專案期望獲補助者結合自身專業領域與職涯規劃，進行深度藝文踏查的海外行程，開拓視野格局與對藝術的無限想像，進一步於未來對藝術創作、表演、組織營運等面向有所助益。2019年，來自音樂、舞蹈、戲劇、視覺藝術及視聽媒體等領域，共15位獲得補助的年輕藝術工作者，於4月至11月期間，各自展開為期至少30天的藝文行旅。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贊助 | 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松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

本專案自2008年起辦理，目的在鼓勵甫出校門踏入社會的藝術家編導創作，透過公開徵選機制，提供創作者發表作品之管道，以提升創作品質，除提供每位創作者編創、巡演補助款外，另協助推廣宣傳等事宜。

本年度申請資格調整為35歲（含）以下，總收件數較往年增加58件，經3月份的書面審查及9月面談呈現兩階段徵選，共評選出3位創作者分別為編舞／王宇光、導演／陳品蓉、導演／薛祖杰。本年度首次串聯國家表演藝術中心三場館場地合作，計畫於109年5月於國家兩廳院實驗劇場、台中國家歌劇院小劇場、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繪景工廠等三地正式演出，本會除了給予補助經費之外，亦提供行政事務及行銷宣傳上的相關協助。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小說青年培養皿」計畫參與 2019 台北國際書展「青春沙龍」，圖為師大附中、北一女中、彰化高中、建國中學、萬芳高中、苗栗高中六校聯合活動。



北一女中、師大附中、建國中學學生於青春沙龍分享小說閱讀與見解。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朱國珍《古正義的糖》。陳雪《無父之城》。沈默《劍如時光》。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贊助 |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鼓勵國人長篇小說原創及發表，並以挖掘當代優質經典為目標。2003 年啟動本專案，至 2019 年共補助 63 件，推動 36 部作品出版。本年度 9 月徵件，10-11 月審查，12 月公告補助名單，鍾文音、廖鴻基、鄭千慈、張郅忻 4 名優秀創作者獲得補助，每案補助 50 萬元。本年度亦辦理補助成果：沈默《劍如時光》、朱國珍《古正義的糖》、陳雪《無父之城》、陳淑瑤《雲山》成果出版及新書發表會，其中：《雲山》獲得 2019 Openbook 年度好書獎。

本專案於今年度以「長篇小說」文類為主題，與書展基金會、文學館舍、文學系所、高中教學現場（師大附中、北一女中、復興高中、彰化高中、建國中學、萬芳高中、苗栗高中、新竹高中、科園實中、中和高中）等，協作推廣成果，擴增作品影響力。計有：與台北國際書展基金會共同主辦「2019 台北國際書展（TIBE）——書展大賞館」展示本專案出版品（2/12~2/17）、邀請「小說青年培養皿」計畫參與學校，共同辦理「青春沙龍講座」及「小說課，怎麼教？」直播節目共計 3 場（2/15），參與人數計 160 人。與國立臺灣文學館共同主辦「協作時代——臺灣長篇小說跨領域論壇」（11/2），與會專家、學者、學員計 112 人，並透過書展推介本會補助成果及「長篇小說專題資料庫」；與《聯合文學——unitas lifestyle》共同企劃「長篇始動：國藝會與新十年小說」，以及《親子天下——讀頻道》協作推廣「小說青年培養皿」教學經驗分享。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策展人蔡佩桂《大譜普市：一座偉大城市的技術指南》於高美館展場。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贊助 |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專案自 2004 年辦理至今，鼓勵國內專業策展人與藝術展覽團隊合作，將理論、創作與展覽整合，提出具研究與創新理念之優質展覽計畫。

今年度專案持續徵件並遴選出 3 檔展覽計畫及 2 位策展人之駐地研究計畫，展覽包括：台灣文化產業學會與策展人張懿文「數位肉身性—— Digital Corporeality」、財團法人邱再興文教基金會與策展人高森信男「海洋與詮釋者」、宣言製作工作室與策展人黃建宏「串流 IN 文化運動：民主與藝術的共生」，策展人駐地研究計畫則有：吳尚霖、蔡家榛，將於計畫執行完成後，2020 年 10 月進行展覽計畫提案。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策展人吳尚霖《移動與遷徙》於高美館展場。



共融藝術專案——羈舞劇場《和你跳——支雙人舞》樂齡舞蹈分享計畫。

共融藝術專案

贊助 | 邱再興先生、財團法人智榮文教基金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真如苑佛教會

本專案旨在鼓勵藝文團隊及創作者發展共融藝術、關注高齡相關議題，並支持為高齡者策劃之專業藝文展演活動及服務推廣計畫，並呼應本會總體目標「Arts to Everyone」。今年度另由英國文化協會（British Council）與本會共同支持，增加「國際計畫——台英合作」（以下稱「台英合作」）項目。期透過經驗分享與國際接軌，拓展共融藝術發展效益。6月28日於空總臺灣當代文化實驗場辦理「爺奶攪藝術——共融藝術專案成果分享會暨臺英文化交流補助計畫說明會」，分享執行成果及徵件說明。

2019年辦理第二屆徵選，計有申請案49件，補助6件。台英合作項目補助1件，由果陀劇場「Curious Shoes在地化演出製作計畫」獲得支持；國內計畫項目補助5件，分別

藝企合作補助專案

為：鄭琬蓓、王蓉瑄、財團法人立賢教育基金會、楊純鑾、南風劇團所提計畫。考量計畫長期深根、持續推動，第一屆執行良好之立賢教育基金會（與崔綵珊共同提案）、楊純鑾、南風劇團，於本年度再次獲得肯定。

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

贊助 | 文心藝術基金會

本年度為第二屆受理申請，旨在鼓勵評論人提出具獨創性、國際觀點、系列研究之評論主題，促進民間團體、網路平台等組織機構建立有效、循環的藝術評論傳播通路。本年度申請件數共32件，共計補助8件。獲補助的評論者們關注議題涵蓋科技藝術、跨領域藝術、攝影、文化研究／政策等議題，評論文章陸續在國內、外各網路平台、藝術雜誌、期刊發表，並規劃辦理座談等分享活動。

臺灣書寫專案

贊助 | 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鄭鐘英先生

本專案於2018年啟動，鼓勵以非虛構（non-fiction）性質書寫，關照臺灣現實面向，傳達人文關懷，重塑歷史記憶，挖掘時代精神，期待透過書寫實踐，彰顯當代議題，促進社會轉型發展，開拓時代的新思維與方向。本年度1-2月辦理審查，3月公告補助名單。「文字創作類」簡永達、陳佳汝以及「圖文創作類」朱健炫、許震唐4名優秀創作者獲得補助，兩類補助金分別為50萬元及60萬元，預計兩年內完成創作。

研究發展

本會作為扶植國家整體藝文發展的重要一環，研究發展之工作架構是以透過資料彙集與研究，前瞻藝文生態環境的變化，持續關注相關文化政策與法令的變革，掌握各國文化機構與藝文獎助制度之趨勢，並長期針對本會的角色定位與組織功能進行研析，以作為永續經營與策略發展的基石。

2019年研究發展工作分為幾個重點面向：首先，本會「補助成果檔案庫」在開放、共享與活化運用文化公共財的理念下，規劃「長篇小說」及「國際文化交流」二項補助成果專題企劃，並配合專題內容上線舉辦座談會與論壇，以達到檔案庫擴大應用與推廣之效益。此外，檔案庫持續重整歷年補助成果資料，截至本年度已開放自2012年至2019年共累計約5,300件獲補助計畫之成果資料，提供大眾瀏覽查閱。

其次，除常態性地彙蒐國際藝文發展趨勢與重要議題等相關文獻，配合政策與會務推動之需求，本年度規劃「東南亞／南亞國家文化組織發展概況調查」針對區域內進行文化系統基礎調查，作為本會分階段建構國際夥伴關係、發展多邊合作交流政策評估之參酌；另有「表演藝術生態觀測指標與架構先期研究」，試描繪表演藝術產業價值鏈之設計，以建構國內表演藝術團隊與生態發展之基礎觀測指標與研究架構。

最後，本會與文化部共同推動藝文公益法律服務平台，規劃免費法律諮詢並於臺北、高雄、花蓮三地策辦教育推廣工作坊，期以提供藝文工作者多元的公共服務向度與支持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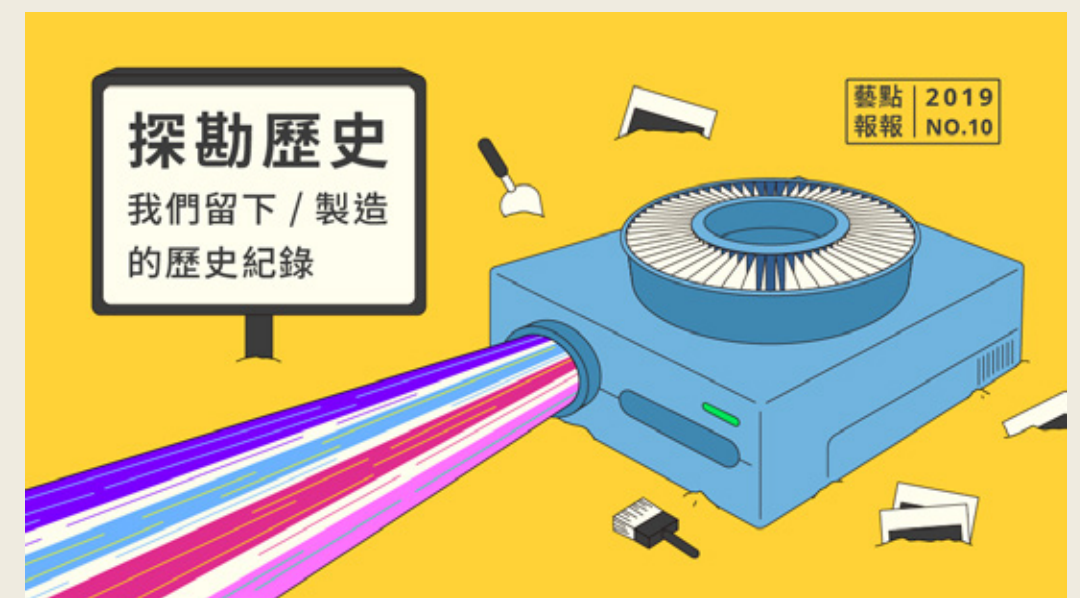
「掀起海波浪——談國藝會國際交流補助與網絡平台」座談會，專題研究委員邱誌勇發表研究成果。

一、建置補助成果檔案庫活化補助成果

本會「補助成果檔案庫」2018年改版上線，本年度持續新增及回溯建置補助成果內容，以落實補助成果的公開分享。為活化及推廣補助成果檔案內容予藝術社群及一般大眾，檔案庫除每月彙編以主題式的「藝點報報」單元內容，亦持續與各領域專家合作製作專題，進行檔案庫內容研析與藝文生態觀察，期有利於促進藝文生態的有機循環發展，本年度已完成「長篇小說專題資料庫」、「國際文化交流專題資料庫」，分別於2019年11月及12月發布上線，並配合專題資料庫上線辦理相關發表活動，加強藝文界對上述主題的分享與對話，增進成果檔案的流通、應用與推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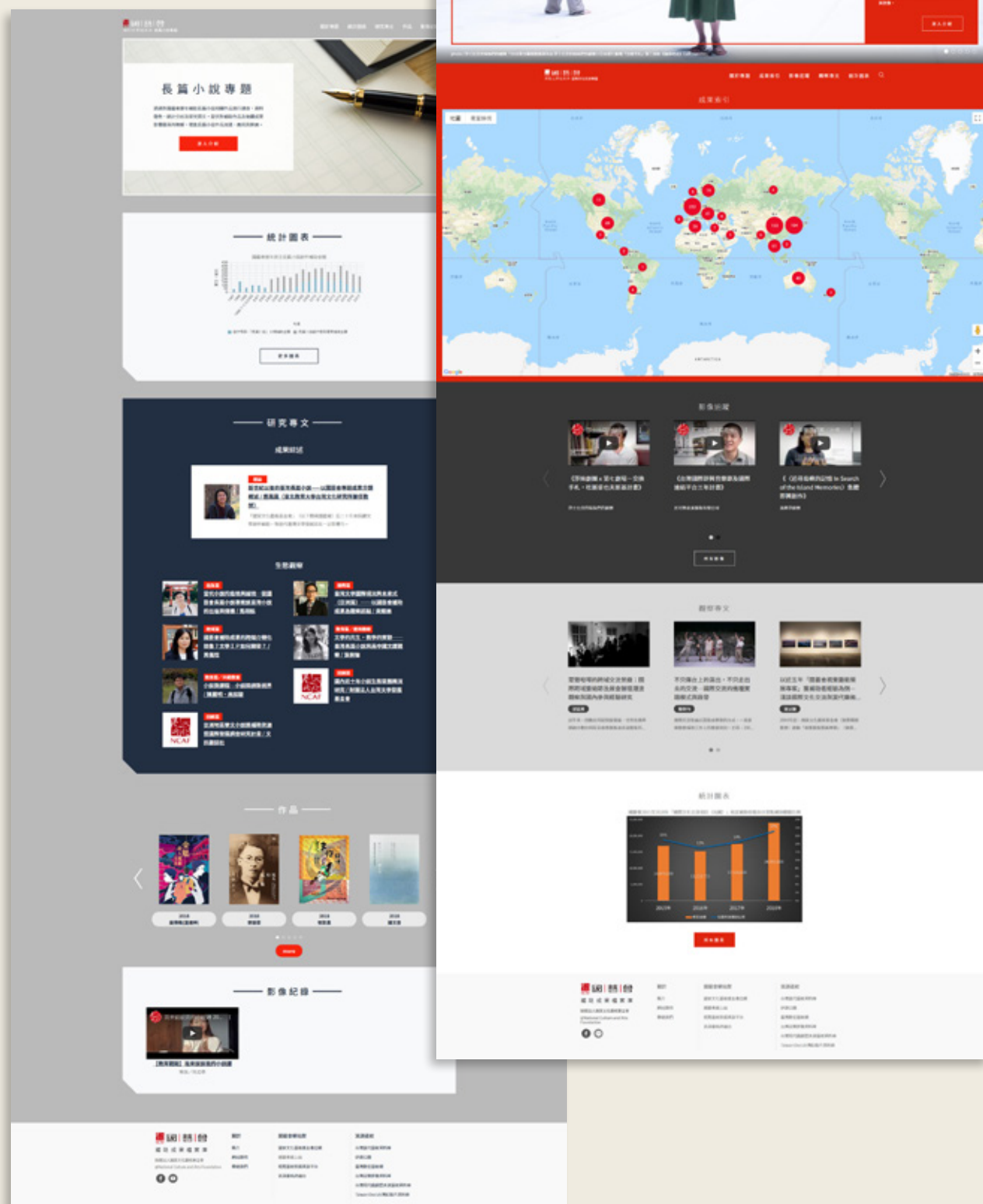
長篇小說專題資料庫：

本資料庫以本會歷年「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及擴及常態補助長篇小說作品，進行後續發展和影響追蹤。建置有「作品」、「研究專文」、「統計圖表」、「影像紀錄」單元，提供各界認識長篇小說補助作品，增進臺灣長篇小說作品的流通、應用與推廣。同時與國內第一線教育工作者合作，推廣臺灣長篇小說在教學現場的應用，共同創造補助成果延伸運用價值。



補助成果檔案庫2019年「藝點報報」單元橫幅設計。

「長篇小說專題資料庫」及「國際文化交流專題資料庫」首頁（由左至右）。



國藝會與國立臺灣文學館共同主辦「協作時代 Writing Style——臺灣長篇小說跨領域論壇」現場大合照。

國際文化交流專題資料庫：

本資料庫為本會 2015 至 2018 年常態與專案補助國際文化交流相關計畫成果回顧，專題內含視覺化的「成果索引」地圖、第一屆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成果紀錄短片所組成的「影像追蹤」、以不同領域面向書寫的「觀察專文」、近四年國際文化交流項目的「統計圖表」等單元。並於 2019 年 9 月 17 日本會辦理之「掀起海波浪——談國藝會國際交流補助與網絡平台」座談會，邀請本專題研究者邱誌勇、陳侑均發表研究成果。

協作時代 Writing Style——臺灣長篇小說跨領域論壇：

本論壇為本會與國立臺灣文學館共同主辦，於 2019 年 11 月 2 日假臺灣大學博理館會議廳辦理。本論壇以「長篇小說」為對話起點，藉由各專場主題論辯，回看及反思臺灣長篇小說近 15 年來於傳播形式、國際推進、教育應用等面向的發展及未來想像，吸引近百名人士與會。



國藝會 2019 藝文法律知識工作坊【藝術不「授」騙——輕鬆搞定你的授權合約】教育推廣課程照。

二、前瞻藝文生態 趨勢觀察

2019 年本會持續彙蒐國內外藝文生態發展新訊，並進一步將彙整資料深化為研究議題。本年度主題研究設定，一則因臺灣與東南亞及南亞各國間之互動日益密切，故針對印尼、菲律賓、越南、馬來西亞與泰國等 5 國，進行國家文化組織發展系統之基礎情蒐；另一方面，本會長期關注各領域生態環境發展變化，本年度嘗試建構國內社會環境與表演藝術生態間之動態發展觀測指標，期後續能作為前瞻藝文生態趨勢之研究架構。

東南亞 & 南亞國家文化組織發展概況調查：

本計畫與臺灣亞洲交流基金會合作，共完成包含印尼、越南、菲律賓、馬來西亞、泰國等 5 國之社會政經概況、盤點中央政府組織架構／文化施政機關／設施、文化藝術類重要民間公協會組織／私人基金會等調查資料及乙份綜整摘要報告。

表演藝術生態觀測指標與架構先期研究：

本計畫與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藝術行政與管理研究所于國華所長合作，研究內容著重描繪表演藝術產業價值鏈，藉此定義產業發展各環節的彼此關係，並初步完成包含表演藝術價值鏈設計、數據工具應用方案與模組化分析工具等分階段操作型定義之評估。

三、藝文公益法律服務

本計畫與文化部、外部專業律師團隊共同合作，自 2019 年 3 月 1 日開放「藝文法律服務平台」受理藝文工作者針對文化藝術活動衍生的法律相關疑問，提供藝文法律諮詢服務。此外，2019 年度藝文法律教育推廣部分，針對藝術授權與合約主題，在台北、高雄、花蓮等地策辦藝文工作者場次及校園場次共計 5 場工作坊，並綜整年度諮詢案例分析、教育推廣之討論與意見反饋，於「藝文服務法律平台」彙編契約範本、案例集及藝文法律常見 Q&A 等知識教材供大眾閱覽及下載使用。

資源發展

作為輔導與支持藝文工作者的重要組織，國藝會不斷開拓資源、期待為藝文環境挹注永續活水，同時也持續推廣本會支持的藝術家與團隊，期待使好作品讓更多大眾認識。2019年本會的資源發展工作分為三個面向：藝企合作、藝文資訊服務與公關推廣。

自成立之初，本會便已確立向民間勸募的期許，因而成立「國藝之友」，整合資源、發展多元的藝企合作模式。2019年成功媒合藝企合作專案，與企業一同見證各專案支持下所匯集之藝文創作能量與成果。邁入第二年的「臺灣高鐵藝術元年」三階段計畫亦於今年完成，成功與企業建立長期跨界合作之藝文推廣模式。此外，國藝會也透過官網、社群網站、線上誌、藝企網等網路平台，持續為藝文界提供資訊，並為本會各項活動發布宣傳及規劃主題報導，期能發會推廣之效益。



「爺奶攬藝術」共融藝術專案成果分享會。

一、藝企合作

國藝之友

「國藝之友」於2004年2月26日正式成立，招募企業會員參與，目標在讓國藝會成為企業會員接觸藝文資訊與參與展演活動的中介平台，逐步培養企業夥伴對於文化藝術的廣泛認識與認同感。

本會除了提供會友深入了解藝術與企業合作的各種形式之外，也希望會友在各項活動中透過經驗分享、座談、餐敘等方式與藝文界多方交流，讓藝企雙方建起雙向網絡。2019年度「國藝之友」總會員人數63名，由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張順立先生擔任會長，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理事長姚啟甲先生擔任副會長。在本會林曼麗董事長號召下所成立的「策略發展聯誼會」亦凝聚了會有的向心力。針對藝企合作創新的議題進行創意激盪與深入討論。2019年共舉辦16場親近藝文活動，包含視覺藝術、音樂、戲劇、舞蹈等藝文展演，以及文化旅遊、工作坊等，內容豐富多元。

藝企合作專案

在藝企合作專案方面，主要透過結合本會與企業共同挹注資金，將補助範圍延伸至更多藝術類型與跨領域合作的可能，以更具有前瞻性與主動性的視野規劃專案，並於執行的過程中引入藝企合作觀念與實務經驗。2019年所執行之藝企合作專案，涵蓋不同領域與關注面向，諸如於表演藝術方面支持團隊投入國際深度交流及年輕藝術家之編導創作、在文學方面支持長篇小說及關照臺灣現實面向書寫實踐、在視覺藝術方面支持具創新實驗的優質展覽計畫，同時也包含鼓勵藝術評論者投入計畫性的書寫與發表，以及鼓勵藝文團隊及創作者為高齡者策劃專業藝文活動……等（詳見前〈藝企合作補助專案〉，頁48-59）。



《處處——台灣高鐵Art》記者會宣告啟動，導演王嘉明、台灣高鐵董事長江耀宗、國藝會董事長林曼麗、藝術家林昆穎（由左至右），共同啟動儀式。

台灣高鐵藝術元年

台灣高鐵與國藝會分屬國家級的交通事業與藝文機構，首次匯集雙方的優勢及資源策劃「台灣高鐵藝術元年」，讓高鐵變身為藝術展演發生的場所，車站與車廂成為拉近民眾與藝術的橋樑，讓民眾在高鐵內「與藝術不期而遇」，進一步落實 Arts To Everyone 的精神。

透過策展方式，計畫分為滲透、擴散、內化三階段進行。第一階段已於2018年揭開序幕，邀請藝術家林明弘在高鐵台中站創作大型窗貼裝置，搭配隨機出現的藝術車票，以及每週末戲劇和舞蹈團體的快閃表演等，讓高鐵站變身藝術展演的場所，拉近民眾與藝術的距離。

第二階段擴散計畫《處處——台灣高鐵Art》於2019年展開，由「莎妹工作室」導演王嘉明與「豪華朗機工」藝術家林昆穎跨領域合作，推出結合戲劇、視覺藝術與科技的智慧型應用程式軟體APP「台灣高鐵Art」。乘客於活動期間下載軟體，透過行動裝置掃描特定設備或高鐵磁票背面，以擴增實境（AR）體驗高鐵AR心旅程，在虛擬世界探索極富詩意的迷你劇場以及傳統的籤詩文化。每個人都能自由解讀圖像與籤詩、訴說自己的故事，藉此讓人們在搭乘高鐵時，不僅與藝術不期而遇，更在藝術中，與自己的心相遇！

內化階段則著重台灣高鐵員工的藝術教育推廣，打造專屬於高鐵企業的《我們藝起向前走》圖文創作大賽。鼓勵高鐵同仁們在工作之餘，發揮個人創意或透過團體協作，藉由創作表達出各自的人生體驗，進而與藝術產生對話。

三階段的漸進推展，以藝術深化高鐵各車站與在地生活之間的連結，並持續帶動地方文化內涵的傳衍，讓在地的旅遊、藝術、科技、文學等台灣多元領域的美好，透過台灣高鐵的平台相遇並激盪出跨界、跨域的全新火花！

二、藝文資訊服務

官網與社群網站經營

本會官網（<https://www.ncafro.org.tw>）持續以本會各項業務推動訊息、成果發布及補助審查結果為主，相關政策與業務宣導，均即時公開，並串聯本會網站群，讓使用者便捷操作，獲得即時資訊，也推廣便利補助申請之「補助線上申請系統」之使用，此外亦同步經營藝文界刊載展演訊息及人力需求之「藝文資源平台」。

為優化對補助申請者及藝文界的服務，以及改良網站前台呈現與後台維運系統，本會於2018年底啟動官網改版計畫，2019年除持續原網站之正常維運外，也陸續完成新版網站之視覺設計與系統建置。新版網站之架構以直覺式分類，並將業務項目整合與分頁，以提升使用者瀏覽便利性及友善操作介面，使資訊更有效益地傳達，改版計畫亦配合臉書社群網站的經營，迅速、主動地傳遞分享本會所發布的各項訊息，使觸及範圍更為即時廣泛。新版網站預計於2020年3月正式上線。

此外，也透過官方社群網站（Facebook）的經營推送官網訊息發布，以及推薦獲補助之藝術家與團隊作品，以更為積極、即時的方式觸及目標群體。

《國藝會線上誌》

《國藝會線上誌》（<https://mag.ncafro.org.tw>）為本會經營之線上媒體，以國內藝術家與作品為主要關注與陪伴對象，期待以深入淺出的方式鋪陳出臺灣藝術的多元表現，扮演國藝會與文化藝術領域溝通的橋梁，同時做為開拓藝文參與者與支持者的工具。

2019年度共發行6期，產製68篇文章。內容分為「封面故事」與「特別企劃」兩大區塊。「封面故事」以本會所關注之議題與各項計畫為核心發展系列式報導，本年度推出之專題企劃包括：從臺灣書寫專案出發的「非虛構之島」；邀請各領域書寫者試用新版補助成果檔案庫的「藝術現場的回訪（上）」、「藝術現場的回訪（下）」；引介共融藝術國內外實例的「爺奶攪藝術」；以及藉線上誌改版之機，邀請不同領域工作者回顧自我藝文生涯的「改版——我想重做的作品（上）」、「改版——我想重做的作品（下）」。

「特別企劃」區塊則設有「人物特寫」、「光影流域」、「好讀推薦」、「國際觀點」、「旅人藝見」、「藝企專欄」、「現場直擊」及「藝術新秀」等專欄，以跨領域、具親近性的採訪報導與觀點評析，搭配社群媒體經營，以求更具效益地推廣本會所支持之各項藝文計畫。

2019年度因應官網改版，《國藝會線上誌》同步啟動改版計畫，重新規劃欄目與出刊頻率，期望能予外界更加明晰之形象，同時優化後台功能以提升編輯工作效率，預計於2020年1月完成改版上線。



《國藝會線上誌》2019 年度各期封面故事主視覺。

藝企網

2006 年 6 月，在國藝之友的贊助之下，本會規劃《藝企網》(<http://www.anb.org.tw>) 的建置，以推動「藝企合作」為宗旨，期望為藝企合作的發展提供更多想像空間。2019 年《藝企網》之營運，除網站前後台功能進行常態性維護外，2018 年配合本會官網改版計畫，亦啟動《藝企網》之改版規劃，期望新版網站能有助於本會國藝之友組織之營運與藝企合作專案的推廣，同時也進行網站視覺設計與功能服務系統的優化。新版網站架構包括：「關於我們」、「國藝之友」、「國藝會藝企專案」、「藝企合作案例採集」等，分別簡介國藝會涉入藝企合作領域的緣由、作為及《藝企網》沿革；介紹「國藝之友」組織、歷屆召集委員與歷來舉辦之親近藝文活動；彙整國藝會歷年藝企合作專案；同時也與《國藝會線上誌》之「A&B」專欄連動，發掘與介紹藝術與企業合作案例。

三、公關與推廣活動

公關活動

國藝會不僅以補助資源挹注藝文生態，也在公關推廣面向著力，除對外密集溝通補助政策、進行業務宣導，也透過公關活動推廣、支持藝術創作者，拓展國內外連結。

2019 年本會媒宣合作項目包括有：媒體新聞稿公開發送，確保最新業務成績訊息流通，同時，也與傳媒合作規劃專題報導以增加資訊曝光度。今年主動發布媒體新聞稿包括〈第 7 屆海外藝遊專案聯合分享會〉、〈爺奶攪藝術——共融藝術專案成果〉分享會、〈ARTWAVE X 台灣當代表演藝術 以雙策展前進日本橫濱表演藝術大會〉、〈CIT19：當代策展的新挑戰——國際論壇暨青年策展工作坊〉、〈2019 澳亞藝術節 展呈跨世代創作對視〉、〈亞洲策展人齊聚印度德里談「策展」〉、〈藝企合作「海外藝遊」，支持青年以文化實踐探索世界〉等，獲報章雜誌、網路、廣播節目等媒體報導。

本會亦鎖定幾個亮點計畫與媒體共同規劃專題，強化報導深度，讓一般大眾對計畫內容有更全面的了解，如與《典藏今藝術》、《典藏 ARTouch》合作，推廣「台灣高鐵藝術元年」第二階段成果《處處——台灣高鐵 Art》，此計畫獲東森新聞、民生報等報導。此外，也與《聯合文學》合作長篇小說相關專題；與《非池中藝術網》合作國際交流相關專題；以及與《中央社》簽訂年度合作本會新聞露出等。

國際交流

國藝會自創會以來即於常態補助下設「國際文化交流」項目，近年來也在多項大型專案補助計畫裡，鼓勵藝文工作者走向國際。於2018年推出的「ARTWAVE——台灣國際藝術網絡平台」(ARTWAVE—Taiwan International Arts Network)，更是透過國藝會內部資源的整合、與外部單位的橫向串聯，提供更多機會與資源，協助媒合台灣藝文工作者踏上國際舞台。

2019年，ARTWAVE平台持續耕耘既有之網絡，與英國文化協會開啟新計畫合作、與台灣亞洲交流基金會協力和越南官方單位交流等……。此外，ARTWAVE平台也致力開拓新航線，例如，於印度舉辦策展論壇，聯結南亞區域國家之專業策展人、前進印尼以台灣館之姿於日惹雙年展上呈現等……。除了將國內人才推向國際，ARTWAVE也將國際網絡帶入台灣，於國內舉辦大型國際論壇，邀集世界各地重量級國際策展人來台演講、邀請出訪參展之藝術家舉辦分享會等活動，將國際資源分享予更多觀眾。

ARTWAVE平台主要透過兩種方式開拓國際交流與發展。其一，透過國藝會主動與國內外具代表性之藝文組織、中介組織建立長期且穩健之夥伴關係。其二，國藝會與民間專業人才協作，透過其機動性與彈性，於全球各區進行第一線的網絡串聯。以下介紹2019年成果：



2019 澳亞藝術節開幕現場。

組織合作

英國文化協會

國藝會與英國文化協會 (British Council) 於2017年底簽訂文化交流合作備忘錄，兩年為期，以共融藝術、數位科技與藝術創作、文化領導與管理之專業知識技能三個面向作為合作目標。2018年起，國藝會鎖定「共融藝術」為推廣主軸，2019年度維持此方向，舉辦各式活動持續倡議，例如：1月份與英國文化協會及兩廳院，三方共同舉辦「老派聚場——樂齡表演藝術經驗分享會」；6月份由國藝會主辦「爺奶攪藝術——共融藝術專案成果發表會」。今年，更特別於「共融藝術補助專案」裡新增「國際計畫——臺英合作」項目，由英國文化協會贊助部分費用，鼓勵台灣創作者與英國專業人士共同合作。另為促進台英多元領域之藝文人才的交流與合作，英國文化協會今年也在台灣啟動「臺英文化交流計畫」(Taiwan—UK Connections through Culture)，國藝會基於合作備忘錄之精神亦加入此計畫，以鼓勵台灣創作者與英國藝文界開啟更多合作可能。

臺灣亞洲交流基金會

台灣亞洲交流基金會作為外交系統之智庫，專長為臺灣與東南亞、南亞國家的交流。國藝會於2018年度簽署加入其「亞洲深耕聯盟」(Asia Engagement Consortium)，與該基金會成為夥伴單位，期望透過橫向議題連結與縱向策略結盟，推動臺灣國際交流發展。同年，經臺亞基金會引薦，國藝會與越南官方機構越南國家文化藝術研究院 (Vietnam National Institute of Culture and Arts Studies) 首度接洽，並於2019年5月，三方共同簽署合作備忘錄，期望開拓更多臺、越間的文化交流。另為推動文化交流面向的廣度，國藝會於2019年7月份，支持臺亞基金會與美國在台協會共同舉辦之「2019年亞洲青年領袖營」(SEASAT Youth Camp)，協助規劃文化座談，讓各國青年認識台灣文化力量。

瑞士藝術理事會

自2017年起，瑞士藝術理事會 (Pro Helvetia) 每年皆於亞洲地區重點城市舉辦學習研討會，以促進國際表演藝術人才交流。此計畫循公開徵件，匯集全球年輕表演藝術人才，以研討會加上田野踏查，導引國際人才的網絡交流。國藝會於2018年，首度與該會合作「Seminar in Taipei」效益良好，兩位臺灣藝術家與同期參加研討會之瑞士藝術家也衍生後續跨國合作計畫。2019年度延續相同合作模式，由國藝會選送兩位臺灣年輕藝術家與來自世界各地之創作者，共同參加為期兩周的密集交流。

日惹雙年展

本會首度與日惹雙年展基金會合作，共同辦理第15屆日惹雙年展臺灣國家館，展出日期自10月20日至11月30日止。本屆日惹雙年展以「我們活在同一座遊樂場嗎？」(Do we live in the same PLAYGROUND?)為題，企圖重新挑戰東南亞的內涵及定義。因此，策展單位特於主展場之外首次增設「臺灣館」、「香港館」及「東帝汶館」等三座獨立展廳。「臺灣館」委由日惹雙年展基金會總監，亦是印尼知名策展人阿莉亞·斯瓦斯帝嘉(Alia Swastika)擔任策展人，以「The Library of Possible Encounters」為題，透過台灣藝術家與印尼之間的文化交匯及實驗，進一步討論認同、移民、多元文化主義及仕紳化等議題。由藝術家林羿綺、鄭宜蘋(Betty Apple)、陳思含、李勇志、蔡佳蕙參與展出。

亞洲策展論壇

本會於11月7日至11月9日於印度國立尼赫魯大學舉辦「第二屆亞洲策展論壇」，延續2017年與孟加拉Bengal基金會及Britto藝術信託合作之架構，本屆與印度長期支持藝評、策展及藝術書寫之Prameya Art Foundation合辦，論壇邀請南亞、東亞及東南亞區域共約二十位講者與會。

民間協作

「TPAM表演藝術會in橫濱」

TPAM(Performing Arts Meeting in Yokohama)為目前亞洲最具當代、實驗性質的表演藝術平台之一，也是吸引全球相關專業人士的重要展會活動，每年2月於橫濱舉辦。2018年國藝會首度整體性規畫參與TPAM，並以ARTWAVE品牌出擊，帶領台灣藝術家前往。2019年，ARTWAVE以雙策展的方式，與台灣策展人姚立群、長期旅居紐約的日本籍策展人恩田晃(Aki ONDA)攜手合作，策劃展演來自窮劇場、壞鞋子舞蹈劇場、藝術家林其蔚、王虹凱等共計四個作品；同時透過舉辦台灣茶會、講座、工作坊等活動，讓與會的國際人士與日本觀眾，在短短四天內，深刻體驗台灣表演藝術一波接一波的創作力。



亞洲策展論壇 @ 印度國立尼赫魯大學。



2019 TPAM表演藝術會in橫濱，國藝會台灣茶會合影。

澳亞藝術節

澳亞藝術節（OzAsia Festival）是澳洲首個以亞洲藝術為主題的大型、綜合性藝術節，2015年起即與臺灣保持良好互動，持續邀請不同的臺灣作品前往。國藝會 ARTWAVE 於2019年第二度與藝術節簽署合作備忘錄，支持臺灣視覺、表演、文學等領域，計17位藝術家及其工作團隊前往展演，持續擴展臺灣當代藝術的參與度。參與藝術家包括何采柔、蘇匯宇、李明維，董怡芬及林祐如參與連續第三年的舞蹈實驗室（Dance Lab），以琵琶吉他跨界實驗的「藍。掉」樂團，以及作家吳明益、亞榮隆·撒可努與文學譯者孫百儀等。在十八天的藝術節期間，讓來自國際與澳洲本地的觀眾從不同視角認識臺灣的藝術創作。

當代策展的新挑戰——國際論壇暨青年策展工作坊（CIT19）

本會與臺北市立美術館合作辦理「CIT19 當代策展的新挑戰——國際論壇暨青年策展工作坊」，於10月10日至10月14日舉辦，座談邀請二十多位講者，包含臺灣本地與國際文化藝術實踐者、策展人及學者。現場參與人數近三百人，反應熱烈。論壇以三大主題作為主軸：「跨領域策展、展覽機制和教育轉向」、「跨地域、跨文化的策展與地緣政治」、以及「策展與藝術史的構建」。並與北師美術館合辦策展工作坊，提供青年策展人學習、思辨與實踐的場域。

曼谷國際表演藝術會議

由泰國的民間表演藝術工作者自發性籌辦的曼谷國際表演藝術會議（Bangkok International Performing Arts Meeting，簡稱BIPAM），自2017年啟動至今，在亞洲地區逐漸受到相關專業人士矚目，活動期間集結不少活躍於東南亞地區的製作人、策展人，形成有機的互動網絡。ARTWAVE 於2019年首度參與，並與主辦方合作，舉辦專題座談，以臺、泰合作交流的相關案例，討論國際合作中傳統與當代的對話，同時也向觀眾介紹臺灣目前從官方到民間的各式表演藝術國際合作平台，期能開展未來合作之可能性。



2019與瑞士藝術理事會合辦「Seminar in Taipei」活動照。



2019 澳亞藝術節藝術家蘇匯宇參展作品《唐朝綺麗男》。

文化部委辦專案

本會與文化部長期為政策合作夥伴關係，協助政策評鑑、專業藝文獎助專案遴選、評鑑與推廣等工作，共同建立文化行政協作體系。2019年本會協力文化部多項專案執行成果，分述如下：

「藝文教育扎根」108年至109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

文化部為落實文化藝術扎根，鼓勵各縣市政府整合文化、教育機關或單位、藝文工作者／團隊、藝文場域等之既有相關資源，培養民眾從小習於參與藝術活動並啟發民眾對文化藝術的感知與興趣。本會受文化部委託，邀集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評鑑小組，訪視評鑑2019年獲補助之16個縣市21項計畫，並協助文化部建置完善之評鑑機制，俾供未來補助之參考依據。



文化部委辦案「『藝文教育扎根』108年至109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高雄市明德國小參觀《太陽雨》展覽與導覽情形。

文化部委辦專案

「臺灣文化節慶升級計畫」108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

文化部自2017年採擇優式補助縣市政府辦理文化節慶，期待縣市依據在地文化歷史脈絡，持續發掘在地特有文化元素、形塑國際文化識別價值，以協助地方節慶計畫升級。本會受文化部委託，邀集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評鑑小組，訪視評鑑2019年獲補助之10個縣市14項計畫，並反饋政策建議予地方政府及文化部政策規劃之參考。

108年「藝文場館營運升級」視覺藝術類場館評鑑暨輔導計畫委託服務案

文化部為輔導各縣市政府推動視覺藝術類場館空間營運升級，依據「文化部地方文化特色及藝文人口培育計畫補助作業要點」，補助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藝文場館營運升級」視覺藝術類場館相關計畫。針對七個獲補助個案，委託本會辦理評鑑訪視業務，檢視補助之綜整效益；依據獲補助計畫期程，安排實地訪視及場館交流研習，協助場館穩健經營、持續發展與提升。針對台灣視覺藝術環境及美術館發展生態觀察評析，以協助文化部未來評估藝文發展政策以及執行補助專案之參考。

第14屆文馨獎徵件及評選作業

為實現「厚植文化力，帶動文化參與」的核心理念，文化部舉辦「文馨獎」，透過獎項鼓勵企業發揮影響力，並持續委託本會辦理徵件及評選作業。

本屆獎項分為「常設獎」及「特別獎」兩大類。「常設獎」係以出資金額為評獎標準，依金額級距共設立4個獎項：「金獎」為出資達1,000萬元以上者、「銀獎」為出資達500萬元以上未滿1,000萬元者、「銅獎」為出資達100萬元以上未滿500萬元者，發給獎座方式表揚，而出資達50萬元以上未滿100萬元者，則發給獎狀以示感謝；「特別獎」則是表揚贊助具特殊意義者，共設立6個獎項：「年度創意獎」、「長期贊助獎」、「藝文人才培育獎」、「企業貢獻獎」、「年度贊助獎」及「評審團特別獎」。本屆常設獎獲獎126案，特別獎獲獎14案，總贊助金額逾新臺幣20億元。文化部在2019年11月19日於台北松山文創園區五號倉庫舉行頒獎典禮，藉以公開表揚本屆獲獎者。



文化部委辦案「『臺灣文化節慶升級計畫』108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2019麻豆糖業大地藝術祭」導覽情形。



文化部委辦案「『藝文教育扎根』108年至109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屏東現地交流分享會與會人員大合照。



文化部委辦案「『臺灣文化節慶升級計畫』108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2019桃園地景藝術節」導覽情形。



文化部委辦案「『藝文教育扎根』108年至109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期末評鑑審查會議評鑑委員、文化部與國藝會與會人員大合照。

財務

國藝會之經費來源，除民間募款收入外，主要為基金之孳息收入，鑑於金融情勢瞬息萬變，本會之財務向以穩健經營、提昇基金整體效益為原則。本年度投資組合為定存 20 億元、長期股票投資 30 億元及固定收益類商品 10 億餘元，在保守穩健的風險控管前提下，使資金作更有效的配置以追求合理報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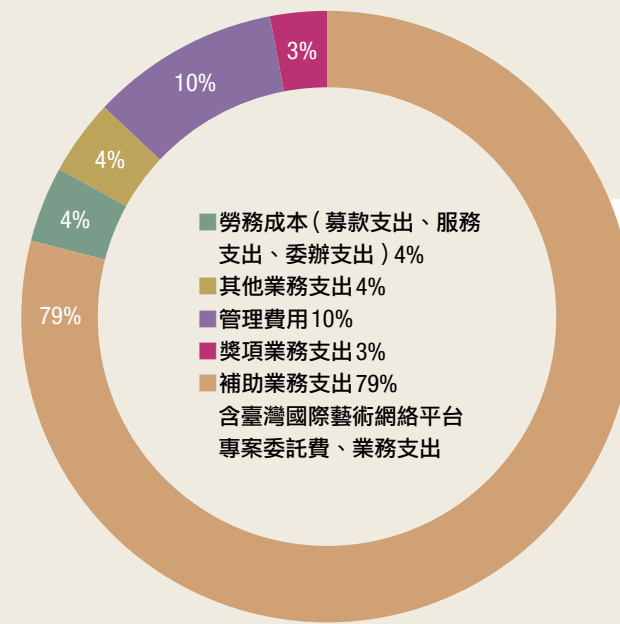
本年度整體財務收入為 2.72 億餘元，較預算數 2.25 億元，增加 4.75 千萬餘元。

收入

本年度總收入為 528,376,050 元：

- 勞務收入（委辦收入）9,546,864 元，為文化部及民間單位（台灣高鐵公司）委託辦理專案計畫之收入，本年度辦理之委辦專案計畫共七案。
- 受贈收入 17,100,894 元，包括國藝之友捐款、指定贊助專案補助計畫等。
- 財務收入 272,584,983 元，報酬率為 4.51%，包括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利息收入及投資於股票與固定收益類商品等投資收益。
- 政府補助金基本營運收入 221,376,000 元，為文化部編列預算捐贈本會營運經費，主要執行包括「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視覺藝術營運類補助專案」、「跨域合創補助專案」、「國際交流（出國）計畫」、「藝文公益法律服務計畫」、挹注本會常態補助金費用，以及行政管理及相關費用等。
- 業務外收入 7,767,309 元，包括 2018 年以前（含）已核定補助案件之扣款收入及其他業務外收入等。

財務



支出

本年度總支出為 490,303,385 元：

- 勞務成本 17,302,099 元，包括募款支出、服務支出、委辦支出：
 - (1) 募款支出 3,064,792 元，係為國藝之友相關活動費用。
 - (2) 服務支出 4,919,139 元，包括藝文資料庫建置與維護、國藝會網站經營管理計畫及藝企合作發展計畫、以藝文公益法律服務計畫等。
 - (3) 委辦支出 9,318,168 元，均為承接文化部及民間委託辦理專案計畫之支出。

- 補助業務支出 388,314,858 元，包括補助金費用、審查、考核評鑑等補助業務相關費用，以及 ARTWAVE- 台灣國際藝術網絡平台專案執行經費。其中本年度補助金費用（常態補助及專案補助）共計 358,665,887 元，審查、考核評鑑等補助業務相關費用 18,931,526 元，「ARTWAVE- 台灣國際藝術網絡平台專案」相關費用 10,717,445 元，其中「ARTWAVE- 台灣國際藝術網絡平台專案」執行經費由特別公積支應。
- 獎項業務支出 16,419,387 元，包括第二十一屆國家文藝獎評選作業、獎金及後續推廣活動規劃相關支出。
- 管理費用 50,748,894 元，包括人事費用及一般行政費用。
- 其他業務支出 17,518,147 元，包括本會資訊系統相關購置及維護、法務、研發計畫、年報之編印、公關參訪及國際交流、基金顧問諮詢等各項服務及推廣活動費用。

餘絀

本年度總收入 528,376,050 元，減除總支出 490,303,385 元，本期賸餘 38,072,665 元。

資產負債表

會 計 科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396,858,111	5.5	581,274,089	9.1
現金	379,738,631	5.2	562,605,671	8.8
應收款項	15,133,069	0.2	13,022,327	0.2
預付款項	1,218,312	0.1	658,945	0.0
其他流動資產	768,099	0.0	4,987,146	0.1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6,845,757,671	94.2	5,777,280,018	90.6
非流動金融資產	6,828,138,962	94.0	5,748,943,864	90.1
準備金	17,618,709	0.2	28,336,154	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622,381	0.2	11,945,880	0.2
交通及運輸設備	935,665	0.0	903,003	0.0
資訊設備	9,059,113	0.1	6,954,637	0.1
辦公設備	4,993,741	0.1	4,889,003	0.1
其他設備	5,915,798	0.1	5,915,798	0.1
租賃權益改良	3,553,310	0.1	2,485,922	0.0
減：累計折舊	(11,835,246)	(0.2)	(9,202,483)	(0.1)
無形資產	7,839,095	0.1	5,978,750	0.1
無形資產	7,839,095	0.1	5,978,750	0.1
其他資產	2,347,667	0.0	1,996,562	0.0
什雜資產	2,347,667	0.0	1,996,562	0.0
資產合計	7,265,424,925	100.0	6,378,475,299	100.0
流動負債	199,052,256	2.8	192,780,350	3.0
應付款項	194,384,615	2.7	188,349,813	3.0
預收款項	4,550,274	0.1	4,298,713	0.0
其他流動負債	117,367	0.0	131,824	0.0
其他負債	2,084,037	0.0	2,112,265	0.0
什項負債	2,084,037	0.0	2,112,265	0.0
負債合計	201,136,293	2.8	194,892,615	3.0
基金	6,048,361,900	83.3	6,048,361,900	94.9
創立基金	2,000,000,000	27.5	2,000,000,000	31.4
捐贈基金	4,048,361,900	55.7	4,048,361,900	63.5
公積	17,618,709	0.2	28,336,154	0.4
特別公積	17,618,709	0.2	28,336,154	0.4
累積餘絀	169,961,156	2.3	121,171,046	1.9
累積賸餘（累積短絀）	169,961,156	2.3	121,171,046	1.9
淨值其他項目	828,346,867	11.4	(14,286,416)	(0.2)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828,291,064	11.4	(14,311,294)	(0.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短絀	55,803	0.0	24,878	0.0
淨值合計	7,064,288,632	97.2	6,183,582,684	97.0
負債及淨值合計	7,265,424,925	100.0	6,378,475,299	100.0

財務

收支餘絀決算表

項 目	本年度 (2019.1.1～2019.12.31)		上年度 (2018.1.1～2018.12.31)	
	金額	%	金額	%
收 入				
業務收入	520,608,741	98.5	485,964,962	99.1
勞務收入	9,546,864	1.8	4,949,529	1.0
受贈收入	17,100,894	3.2	19,421,359	4.0
財務收入	272,584,983	51.6	236,994,074	48.3
本年度 利息收入 24,593,403 元 投資收益（淨額）247,991,580 元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221,376,000	41.9	224,600,000	45.8
業務外收入	7,767,309	1.5	4,412,747	0.9
收入總額	528,376,050	100.0	490,377,709	100.0
支 出				
業務支出	490,303,385	92.8	460,675,460	94.0
勞務成本	17,302,099	3.3	9,653,619	2.0
本年度 募款支出 3,064,792 元 服務支出 4,919,139 元 委辦支出 9,318,168 元				
補助業務支出	388,314,858	73.5	379,000,265	77.3
獎項業務支出	16,419,387	3.1	8,544,244	1.7
管理費用	50,748,894	9.6	49,605,057	10.1
其他業務支出	17,518,147	3.3	13,872,275	2.8
支出總額	490,303,385	92.8	460,675,460	94.0
本期賸餘（短絀一）	38,072,665	7.2	29,702,249	6.0

附註：				
項目	本年度		前年度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	842,633,283	159.5	(408,291,312)	(83.3)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842,633,283	159.5	(408,291,312)	(83.3)

淨值變動表

項 目	基金		特別公積	累積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合 計
	創立基金	捐贈基金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確認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2,000,000,000	4,048,361,900	37,400,000	81,593,936	394,004,896		6,561,360,732
107 年度賸餘				29,702,249			29,702,249
「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執行經費			(9,063,846)	9,874,861			811,015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變動					(408,316,190)		(408,316,19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4,878	24,878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000,000,000	4,048,361,900	28,336,154	121,171,046	(14,311,294)	24,878	6,183,582,684
108 年度賸餘				38,072,665			38,072,665
「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執行經費			(10,717,445)	10,717,445			-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變動					842,602,358		842,602,358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0,925	30,925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000,000,000	4,048,361,900	17,618,709	169,961,156	828,291,064	55,803	7,064,288,632



視覺藝術類——倪瑞宏《我以為我很特別：兩個褚士瑩》。



視覺藝術類——倪瑞宏《我以為我很特別：臺北臺北》。

現金流量決算表

項 目	本年度金額 (2019.1.1~2019.12.31)	上年度金額 (2018.1.1~2018.12.31)
	小 計	小 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38,072,665	29,702,249
利息股利之調整	（ 208,724,721 ）	（ 210,956,396 ）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 170,652,056 ）	（ 181,254,147 ）
調整非現金項目：		
折舊費用	2,760,371	2,425,557
各項攤銷	1,435,707	1,098,333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4,023,927	1,609,073
預付款項增加	（ 559,367 ）	（ 199,148 ）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219,047	（ 4,883,360 ）
應付款項增加	6,056,852	23,052,427
預收款項增加	251,561	1,290,922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 14,457 ）	25,047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2,697	308,949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一）	（ 152,475,718 ）	（ 156,526,347 ）
收取利息	24,879,184	22,985,912
收取股利	177,688,818	187,140,71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50,092,284	53,600,27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及準備金	（ 236,592,740 ）	249,655,329
減少準備金	10,717,445	9,063,846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436,872 ）	（ 774,455 ）
增加無形資產	（ 3,296,052 ）	（ 346,500 ）
增加其他資產	（ 351,105 ）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 232,959,324 ）	257,598,22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 182,867,040 ）	311,198,49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562,605,671	251,407,1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79,738,631	562,605,671



國際文化交流——視覺藝術類——顏好庭《秒忘之樂》。

年度活動紀要



日期	活動紀要
1/8	於臺北北師美術館辦理「關於日本高齡劇團活動——流山兒21年來的實踐」分享講座
1/1-31	2019第1期常態補助徵件
1/24	高鐵藝術元年第二階段擴散計畫「處處——臺灣高鐵ART」於高鐵南港站舉行記者會
1/29	第8屆董事會第13次董事會議
2/11-15	邀集臺灣表演藝術創作者、團隊及場館，前進「日本橫濱國際表演藝術會議」(TPAM)
2/14-15	於「2019臺北國際書展」辦理與遠流出版社共同出版之《臺灣當代劇場四十年》新書座談，並於「書展大賞館」展示本會長篇小說補助專案出版品，同時辦理「青春沙龍講座」、「小說課，怎麼教？」直播節目
3/6、3/11	於臺北及臺南召開「108年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說明會」，說明本年度評鑑工作作業流程，並諮詢86個補助團隊，提供補助修訂方向之意見
3/12	【ARTWAVE Talk】於臺北華山拱廳舉辦「國際展會參與的實驗——從TPAM談起」成果分享會
3/15-4/1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首度串聯國家表演藝術三場館，於兩廳院實驗劇場、臺中國家歌劇院小劇場、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繪景工廠三地演出
3/19	第8屆董事會第14次董事會議
3/19	第8屆監事會第4次監事會議
4/9	第8屆董事會第15次董事會議
4/12	2019第1期常態補助名單公布
4/18	與財團法人臺灣亞洲交流基金會、越南文化、越南國家文化藝術研究院(VICAS)簽署三邊合作備忘錄
4/29-30、5/28-29、6/25-26、7/23-24	「108年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於臺北、高雄辦理【TAIWAN TOP】團隊陪伴計畫「數位行銷面面觀系列課程I-IV」共4場。
5/18、5/25、6/1、6/8、10/10、10/14	「CIT19：當代策展的新挑戰——國際論壇暨青年策展工作坊」計畫，於臺北市立美術館、北師美術館舉辦共6場工作坊
5/24	召開「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補助機制諮詢會議」
6/1-7/1	2019第2期常態補助徵件
6/3-21	第14屆文馨獎徵件
6/10、8/15、11/9、11/25、12/19	「108年度藝文公益法律服務計畫」於台北、高雄、花蓮策辦5場「藝術不『授』騙——輕鬆搞定你的授權合約」教育推廣工作坊
6/18	第8屆董事會第16次董事會議

年度活動紀要

日期	活動紀要
6/24	【ARTWAVE Talk】於臺北國立臺灣博物館南門園區小白宮辦理「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第一、二屆團隊聯合分享會
6/28	於空總臺灣當代文化實驗場辦理「爺奶攪藝術——共融藝術專案成果分享會暨臺英文化交流補助計畫說明會」
7/29	高鐵藝術元年第三階段內化計畫「我們藝起向前走」圖文創作大賽於高鐵公司總部舉行頒獎典禮
8/5-12	第21屆國家文藝獎提名會議
8/8-18	與瑞士藝術理事會合作舉辦「國際表演藝術人才交流計畫」工作坊
9/10	第8屆董事會第17次董事會議
9/12	2019第2期常態補助名單公布
9/17	【ARTWAVE Talk】於臺北國際藝術村辦理「掀起海波浪——談國藝會國際交流補助與網絡平台」座談會
9/26-10/9	第21屆國家文藝獎評審會議
10/10-14	於臺北市立美術館辦理「CIT19當代策展的新挑戰——國際論壇暨青年策展工作坊」
10/17-11/3	與澳洲「阿得萊德慶典中心信託」合作贊助台灣藝術家、作家參加「澳亞藝術節」
10/20-11/30	與印尼日惹雙年展基金會合作推動「日惹雙年展——台灣國家館」
11/1	「補助成果檔案庫——長篇小說專題」上線
11/2	與國立臺灣文學館共同主辦，於臺灣大學博理館辦理「協作時代Writing Style——臺灣長篇小說跨領域論壇」
11/6、11/8	於臺北、臺南辦理「109年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辦法說明會，說明新辦法內容及線上表格填寫作業方式等注意事項
11/7-9	於印度德里舉辦的第二屆「亞洲策展論壇」
11/11	第8屆監事會第5次監事會議
12/3	第8屆董事會第18次董事會議，制定本會〈內部控制制度〉與〈誠信經營規範〉
12/3	第21屆國家文藝獎得獎名單揭曉，選出七位得主：小說家黃娟、藝術家莊普、音樂家陳中申、舞蹈家古名伸、劇場創作者王墨林、建築師王秋華、紀錄片導演柯金源
12/19	第7屆「海外藝遊專案聯合分享會」於華山町餐酒館舉行，15位獲補者分享藝遊經驗
	「補助成果檔案庫——國際文化交流專題」上線
	於台北W飯店，舉行國藝之友年終晚會暨第12屆會長交接典禮

徵信錄



感謝以下人士或單位機構於2019年透過國藝之友、藝企合作專案計畫贊助經費方式支持本會，並協助各項業務順利推動。

「國藝之友」會費捐款

會員年費 100,000 元

- 柯達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 曜安有限公司
- 劉如容
- 林碧嬌
- 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日盛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 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
- 邱再興
- 周皓
- 御翔有限公司
- 璞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程海濱
- 王光明
- 三福環球股份有限公司
- 涂三遷
- 華陽國際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
- 施振榮
- 財團法人建弘文教基金會
- 陳俊安
- 駿融企業有限公司
- 張順立
- 財團法人台北市德成文化藝術基金會
- 陳秋香

- 張黃嘉
- 謝三連
- 東欣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達豐公關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聖美得企業有限公司
- 張靖敏
- 盧本文
- 鼎鼎股份有限公司
- 吳慈敏
-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真如苑佛教會
- 陳俊秀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 財團法人研華文教基金會
- 蔡東賢
- 財團法人沐恩文教基金會
- 陳添順
- 鄭鐘英
- 林嘉勳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 陳澤民
- 蘇美智
- 鄭溫溫
- 財團法人麗寶基金會
- 財團法人文心藝術基金會
- 財團法人全聯善美的文化藝術基金會
- 李彥良
- 許仁華
- 維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開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姜長安
- 郭旭原
- 馥誠國際有限公司
- 許勝傑
- 劉靜容
- 汪小芬
- 帛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蔡佩君

一般捐贈

- 楊麗娟女士 60,000

藝企合作專案計畫捐款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 財團法人建弘文教基金會 800,000
- 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 璞園團隊璞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表演藝術評論台

- 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海外藝遊專案

- 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 賜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 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 松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 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 500,000

長篇小說創作發展專案

-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共融藝術專案

- 邱再興先生 400,000
- 財團法人智榮文教基金會 400,000
-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真如苑佛教會 400,000
- 英國文化協會 400,000

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

- 財團法人文心藝術基金會 1,000,000

臺灣書寫專案

- 馥誠國際有限公司 500,000
- 鄭鐘英先生 500,000

附錄：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十月十七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6185號令公布	
中華民國一零六年十二月十三日總統華總一義第10600149541號令公布修正第三條、第五條及第八條條文	
第 一 條	為處理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定事項，依文化藝術獎助條例第十九條規定制定本條例，設置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以下簡稱本基金會）。
第 二 條	本基金會為財團法人，其設置依本條例之規定；本條例未規定者，適用其他有關法律之規定。
第 三 條	本基金會之主管機關為文化部。
第 四 條	本基金會之基金以新臺幣壹佰億元為目標，其來源依文化藝術獎助條例第二十四條規定，除鼓勵民間捐助外，並由主管機關編列預算捐助，在十年內收足全部之基金。創立基金新臺幣貳拾億元，由主管機關編列預算捐助之。
第 五 條	本基金會之經費來源如下： 一、政府編列預算之捐贈。 二、基金之孳息收入。 三、國內外公私機構、團體或個人之捐贈。 四、其他收入。
第 六 條	本基金會之業務範圍如下： 一、輔導辦理文化藝術活動。 二、贊助各項文化藝術事業。 三、獎助文化藝術工作者。 四、執行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定之任務。
第 七 條	本基金會設董事會，置董事二十一人，其中一人為董事長，由董事互選之；設監事會，置監事三人至五人，其中一人為常務監事，由監事互選之。
第 八 條	董事、監事人選，由主管機關就文化藝術界人士、學者、專家、政府有關機關代表及社會人士中提請行政院院長遴聘之；其遴聘辦法另定之。前項董事或監事，任一性別分別不得少於各該總人數三分之一。第一項政府有關機關代表擔任董事人數，不得超過董事總人數五分之一；監事人數，一人。董事、監事之聘期為三

第 九 條	年，期滿得續聘一次。但續聘人數不得超過各該總人數二分之一。 董事、監事因辭職、死亡、代表該機關之職務變更或因故無法執行職務時，應予解聘；其所遺缺額，由主管機關提請行政院院長補聘之。補聘之董事、監事，其聘期以補足原任者之聘期為止。
第 十 條	董事會之職掌如下： 一、工作方針之核定。 二、重大計畫及獎助之核定。 三、基金之籌集及保管運用。 四、預算及決算之審核。 五、重要規章之訂定及修正。 六、重要人事之任免。 七、其他重大事項之審議或核定。
第十一條	監事會之職掌如下： 一、基金、存款之稽核。 二、財務狀況之監督。 三、決算表冊之審核。
第十二條	董事、監事除董事長及常務監事外，均為無給職。但開會時得酌支交通費。
第十三條	本基金會置執行長一人、副執行長一人或二人，由董事長提請董事會通過後聘請之，聘期均為三年，期滿得續聘之。執行長受董事會之監督，綜理會務；副執行長輔佐執行長，襄理會務。
第十四條	本基金會組織編制，由董事會通過後報請主管機關核定之。
第十五條	本基金會之會計年度，應與政府之會計年度一致。
第十六條	本基金會預算、決算之編審，依下列程序辦理： 一、會計年度開始前，應訂定工作計畫，編列預算提經董事會通過後，報請主管機關循預算程序辦理。 二、會計年度終了時，應將工作成果及收支決算，提經監事會審核後，報請主管機關循決算程序辦理。
第十七條	本基金會捐助章程，由主管機關依本條例及有關法律規定訂定之。
第十八條	本基金會因情事變更，不能達到本條例設置之目的時，得解散之；解散後依法清算，其賸餘財產及權益歸屬於中央政府。
第十九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2019 年報

董 事 長	林曼麗
執 行 長	李文珊
副執行長	孫華翔
編 委 會	杜麗琴、陳淑微、藍恭旭、秦雅君、洪意如、謝佳芬
執行編輯	詹季宜、謝佳君、王慈憶、劉孟佳、余盈德
編務統籌	王凱薇
美術設計	勤蜂設計網
出 版	2020 年 6 月
法律顧問	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
發 行 所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地 址	10638 台北市仁愛路三段 136 號 2 樓 202 室
電 話	02-27541122
傳 真	02-27072709
網 址	http://www.ncafroc.org.tw
E - m a i l	ncaf@ncafroc.org.tw
捐款帳號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台新銀行建北分行 062-10-011630-3-00

◎本年報作品影像資料均由藝術家及團隊提供，文字及圖片未經同意不得轉載。

NCAAF



國 | 藝 | 會